

东阳市 2023 年度

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成果

## 东阳市2023年度国有建设用地计划供应情况汇总表

单位：公顷

类型		面积（公顷）	占比	备注	
商服用地	商务金融用地	52.1233	87.40%		
	旅馆用地				
	其他商服用地	7.5142	12.60%		
	零售商业用地				
	娱乐用地				
	<b>小计</b>	<b>59.6375</b>	<b>10.97%</b>		
工矿仓储用地	工业用地	182.4988	99.96%		
	仓储用地	0.0797	0.04%		
	<b>小计</b>	<b>182.5785</b>	<b>33.57%</b>	占总项目的33.57%	
住宅用地	产权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62.8895	100.00%	
		共有产权住宅用地			
		<b>小计</b>	<b>62.8895</b>	<b>60.39%</b>	
	租赁住宅用地	保障性租赁住宅用地	3.078	100.00%	
		市场化租赁住宅用地			
	<b>小计</b>	<b>3.078</b>	<b>2.96%</b>		
	其他住宅用地	38.1691	36.65%		
<b>小计</b>	<b>104.1366</b>	<b>19.15%</b>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公用设施用地	2.1558	1.56%		
	机关团体用地	0.4621	0.34%		
	医疗卫生用地	9.3906	6.81%		
	社会福利用地	4.8705	3.53%		
	文化设施用地	11.7898	8.55%		
	公园与绿地用地	4.4733	3.24%		
	教育用地	104.7267	75.96%		
	<b>小计</b>	<b>137.8688</b>	<b>25.35%</b>		
交通运输用地	公路用地	10.9715	18.75%		
	城镇村道路用地	46.9087	80.15%		
	交通服务场站用地	0.6479	1.11%		
	<b>小计</b>	<b>58.5281</b>	<b>10.76%</b>		
特殊用地	殡葬用地	0.4667	43.38%		
	风景名胜设施用地				
	宗教用地	0.6091	56.62%		
	<b>小计</b>	<b>1.0758</b>	<b>0.20%</b>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水工建筑用地				
	<b>小计</b>				
<b>总计</b>		<b>543.8253</b>	<b>100.00%</b>		

备注： 1、前五年住宅用地平均供应量106.2041公顷。

## 东阳市2023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宗地表

单位：公顷

序号	宗地编号	地块编号	宗地名称	所在乡	宗地位置	宗地面积	其中中小户型面积	宗地用途	住宅用地类型	供地方式	供地时间	批准文号	备注
1	DY2023-001		昌盛路以西国有拟出让地块1	白云街道	昌盛路以西	1.3334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2	DY2023-002		昌盛路以西国有拟出让地块2	白云街道	昌盛路以西	1.3333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3	DY2023-003		昌盛路以西国有拟出让地块3	白云街道	昌盛路以西	0.7545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4	DY2023-004		昌盛路以西国有拟出让地块4	白云街道	昌盛路以西	0.6000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5	DY2023-005		昌盛路以西国有拟出让地块5	白云街道	昌盛路以西	1.0266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6	DY2023-006		昌盛路以西国有拟出让地块6	白云街道	昌盛路以西	1.6680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7	DY2023-007		八华路以西、东义路以北A1、A2	白云街道	八华路以西、东义路以北	0.0117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8	DY2023-008		白云街道东义路以南、东针路以东地块	白云街道	白云街道东义路以南、东针路以东	4.5780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三季度		
9	DY2023-009		东阳市白云街道世贸大道180号地块	白云街道	东阳市白云街道世贸大道180号	2.6667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10	DY2023-010		白云街道白殿村、西门村、吴宁街道西岷村	白云街道	白云街道白殿村、西门村、吴宁街道西岷村	3.0780		保障性租赁住宅用地	保障性租赁住宅用地	划拨	第四季度		
11	DY2023-011		城东街道2020-007号地块	城东街道	勤裕	1.4763		其他住宅用地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四季度		
12	DY2023-012		东阳市城东街道2018-005号地块	城东街道	勤裕	0.0042		其他住宅用地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一季度		
13	DY2023-013		东阳市城东街道2018-006号地块	城东街道	勤裕	1.4046		其他住宅用地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一季度		
14	DY2023-014		城东街道2020-006号地块	城东街道	后奕	0.4027		其他商服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15	DY2023-015		城东街道2021-001/002	城东街道	和堂村	10.9189		工业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16	DY2023-016		城东街道2022-002/003/045号地块	城东街道	和堂村	4.8742		其他商服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17	DY2023-017		城东街道窠卢村地块一	城东街道	窠卢村	2.8800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三季度		
18	DY2023-018		城东街道窠卢村地块二	城东街道	窠卢村	1.3746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三季度		
19	DY2023-019		学士路以西、汉宁路以北地块	城投集团(吴宁)	学士路以西、汉宁路以北	7.2000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三季度		
20	DY2023-020		卢三陶瓷精品区旁	城投集团(吴宁)	学士路以东、汉宁东路以南	1.4667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 东阳市2023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宗地表

单位：公顷

序号	宗地编号	地块编号	宗地名称	所在乡	宗地位置	宗地面积	其中中小户型面积	宗地用途	住宅用地类型	供地方式	供地时间	批准文号	备注
21	DY2023-021		东阳江镇2023-003号、004号、005号地块、	东阳江镇	东阳江镇三甲院村	0.3146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22	DY2023-022		歌山镇2021-018号地块	歌山镇	歌山楼西宅	0.6772		其他住宅用地	其他住宅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23	DY2023-023		歌山镇2021-019号地块	歌山镇	歌山楼西宅	1.0257		其他住宅用地	其他住宅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24	DY2023-024		歌山镇2022-001号地块	歌山镇	歌山楼西宅	0.2772		其他住宅用地	其他住宅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25	DY2023-025		歌山镇2022-003号地块	歌山镇	歌山农垦场	0.9320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一季度		
26	DY2023-026		歌山镇2022-004号地块	歌山镇	歌山农垦场	0.8327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三季度		
27	DY2023-027		横店万花园地块一	横店镇	横店	51.9333		商务金融用地		出让	第三季度		
28	DY2023-028		横店双月塘地块	横店镇	双月塘	10.4522		教育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29	DY2023-029		横店影视大道地块	横店镇	横店	2.5867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30	DY2023-030		横店经五路地块	横店镇	横店	0.5133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31	DY2023-031		华夏大道以北、经九路以西地块	横店镇	华夏大道以北、经九路以西	4.2500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32	DY2023-032		华夏大道以北、经九路以东地块	横店镇	华夏大道以北、经九路以东	4.3240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33	DY2023-033		横店镇后葛线以西地块	横店镇	后葛线以西	10.0000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34	DY2023-034		横店镇西环路以东、经三路以西、纬四路以北地块	横店镇	横店镇西环路以东、经三路以西、纬四路以北	2.1413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35	DY2023-035		横店镇卓木王家具有限公司以西地块	横店镇	横店镇卓木王家具有限公司以西	1.4353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36	DY2023-036		横店镇东永线以西澄塘地块	横店镇	横店镇东永线以西澄塘地块	1.1280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37	DY2023-037		横店镇绕溪村、七一村工业用地待出让地块	横店镇	横店镇绕溪村、七一村工业文化产业	19.8987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38	DY2023-038		原东璜建材地块	横店镇	原东璜建材地块	1.7993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39	DY2023-039		方家地块	横店镇	方家地块	0.6209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40	DY2023-040		东阳市横店镇2017-081号	横店镇	光伏园区	39.5356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三季度		

## 东阳市2023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宗地表

单位：公顷

序号	宗地编号	地块编号	宗地名称	所在乡	宗地位置	宗地面积	其中中小户型面积	宗地用途	住宅用地类型	供地方式	供地时间	批准文号	备注
41	DY2023-041		原横店影视职业学院地块	横店镇	横店	50.4140		教育用地		划拨	第四季度		
42	DY2023-042		原横店集团控股公司	横店镇	横店	3.4166		教育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43	DY2023-043		原横店文荣实验学校	横店镇	横店	11.1173		教育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44	DY2023-044		横店2020-066号，部分存量0.0741	横店镇	横店镇西环路以东、经三路以西、纬四路以北	0.7932		工业用地		挂牌出让	第一季度		
45	DY2023-045		横店2020-072号	横店镇	横店镇经五路以东、经三路以西、华夏大道以北	1.3482		工业用地		挂牌出让	第一季度		
46	DY2023-046		横店纬四路地块	横店镇	横店	0.5357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47	DY2023-047		湖溪镇2018-004号地块	湖溪镇	湖溪镇上红湖村南湖田	0.2000		殡葬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48	DY2023-048		湖溪镇2019-001号地块	湖溪镇	湖溪镇湖溪工业区	0.1424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49	DY2023-049		湖溪镇2021-002号地块	湖溪镇	湖溪村	0.2082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三季度		
50	DY2023-050		湖溪镇2021-003号地块	湖溪镇	湖溪镇湖溪村	0.2667		殡葬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51	DY2023-051		湖溪镇黄大户工业用地A地块拟出让	湖溪镇	湖溪镇黄大户	0.2127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52	DY2023-052		湖溪镇2021-016号地块	湖溪镇	湖溪镇后东村	2.2041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53	DY2023-053		虎鹿镇2018-019号地块	虎鹿镇	厦程里村	0.2247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三季度		
54	DY2023-054		虎鹿镇2012-001号地块	虎鹿镇	白峰村	0.6667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55	DY2023-055		原东白山黄茶场	虎鹿镇	虎鹿镇东白山	0.8173		其他商服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56	DY2023-056		虎鹿镇小微园待出让地块一	虎鹿镇	虎鹿镇	4.6667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57	DY2023-057		虎鹿镇厦程里村、东岙公路以西	虎鹿镇	虎鹿镇厦程里村、东岙公路以西	0.1754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一季度		
58	DY2023-058		东阳市画水镇2016-007号地块	画水镇	陆秀村	0.3807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59	DY2023-059		东阳市画水镇2016-008号地块	画水镇	陆秀村	0.5121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60	DY2023-060		画水镇2021-002号地块	画水镇	溪东开发区	0.2093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三季度		

## 东阳市2023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宗地表

单位：公顷

序号	宗地编号	地块编号	宗地名称	所在乡	宗地位置	宗地面积	其中中小户型面积	宗地用途	住宅用地类型	供地方式	供地时间	批准文号	备注
61	DY2023-061		画水镇2021-003号地块	画水镇	溪东开发区	0.2374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62	DY2023-062		画水镇2021-006号地块	画水镇	王凡工业区	0.4866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63	DY2023-063		画水镇2021-004号地块	画水镇	黄田畈村	0.1322		交通服务场站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64	DY2023-064		画水杨梅园工业产业园待出让地块一	画水镇	画水杨梅园工业产业园	13.3333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65	DY2023-065		画水镇2021-005号地块	画水镇	黄田畈村	0.3666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66	DY2023-066		画水杨梅园待出让地块二	画水镇	画水杨梅园地块	7.2667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67	DY2023-067		画水镇2015-51号地块	画水镇	画水镇王凡村	1.6000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68	DY2023-068		画水镇华阳区块	画水镇	画水镇华阳	0.0760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69	DY2023-069		画水镇2019-022号地块	画水镇	画水上泉村	0.0913		交通服务场站用地		出让	第三季度		
70	DY2023-070		画水镇万德福炊具以北（二）拟出让	画水镇	金义东产业带	0.9416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三季度		
71	DY2023-071		画水镇2014-039号画水镇华阳区块A1	画水镇	画水镇黄田畈村（华阳）	0.0159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一季度		
72	DY2023-072		画水镇2014-039号画水镇华阳区块B1-4	画水镇	画水镇黄田畈村（华阳）	0.0159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一季度		
73	DY2023-073		画水镇2014-039号画水镇华阳区块B1-3	画水镇	画水镇黄田畈村（华阳）	0.0159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一季度		
74	DY2023-074		画水镇2014-039号画水镇华阳区块B1-1	画水镇	画水镇黄田畈村（华阳）	0.0128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一季度		
75	DY2023-075		B2003-15，甘溪路以南、歌山路以东地块	江北街道	甘溪路以南、歌山路以东	1.6200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76	DY2023-076		东阳市江北街道2018-001号地块	江北街道	金店小区	0.1863		其他住宅用地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77	DY2023-077		东阳市江北街道2018-029号地块	江北街道	光芒小区	0.3709		机关团体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78	DY2023-078		江北街道2019-002号地块	江北街道	江北高新产业园区	0.0417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79	DY2023-079		江北街道2019-015号地块	江北街道	上卢小区	4.6853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划拨	第四季度		
80	DY2023-080		江北街道2019-008号地块	江北街道	清塘湖小区、东璜山小区	3.6551		其他住宅用地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 东阳市2023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宗地表

单位：公顷

序号	宗地编号	地块编号	宗地名称	所在乡	宗地位置	宗地面积	其中中小户型面积	宗地用途	住宅用地类型	供地方式	供地时间	批准文号	备注
81	DY2023-081		江北街道2019-009号地块	江北街道	清塘湖小区、东璜山小区	3.0601		其他住宅用地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82	DY2023-082		江北街道2019-010号地块	江北街道	清塘湖小区、东璜山小区	2.3551		其他住宅用地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83	DY2023-083		江北街道2019-011号地块	江北街道	清塘湖小区、东璜山小区	1.3129		其他住宅用地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84	DY2023-084		江北街道2019-012号地块	江北街道	光芒小区	0.0912		机关团体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85	DY2023-085		江北街道2019-017号地块	江北街道	唐表、桑园	1.2585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86	DY2023-086		江北街道2019-019号地块	江北街道	毛蓬小区	1.2493		其他住宅用地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四季度		
87	DY2023-087		江北街道2020-002号地块	江北街道	东山楼、石宅	0.2117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88	DY2023-088		江北街道2020-020号地块	江北街道	凤凰、临江社区	1.1891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四季度		
89	DY2023-089		江北街道2020-023号地块	江北街道	华店社区	0.0170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90	DY2023-090		江北街道2020-024号地块	江北街道	华店社区	0.0363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91	DY2023-091		江北街道2020-030号地块	江北街道	革成小区	0.0657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92	DY2023-092		江北街道2020-043号地块	江北街道	革成小区	0.4920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93	DY2023-093		江北街道2020-008号地块	江北街道	金店小区	0.5818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划拨	第四季度		
94	DY2023-094		江北街道2020-007号地块	江北街道	棣坊小区	0.8022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95	DY2023-095		江北街道2020-009号地块	江北街道	杨武小区	2.3962		其他住宅用地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96	DY2023-096		江北街道2020-010号地块	江北街道	杨武小区	3.3339		其他住宅用地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97	DY2023-097		江北街道2020-012号地块	江北街道	新杨武小区	4.0447		其他住宅用地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98	DY2023-098		江北街道2020-013号地块	江北街道	毛蓬小区	0.7886		其他住宅用地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99	DY2023-099		江北街道2020-014号地块	江北街道	毛蓬小区	0.3447		其他住宅用地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00	DY2023-100		江北街道2020-021号地块	江北街道	凤凰、临江社区	0.2151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 东阳市2023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宗地表

单位：公顷

序号	宗地编号	地块编号	宗地名称	所在乡	宗地位置	宗地面积	其中中小户型面积	宗地用途	住宅用地类型	供地方式	供地时间	批准文号	备注
101	DY2023-101		江北街道2020-042号地块	江北街道	革成小区	0.0221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四季度		
102	DY2023-102		江北街道2021-009号地块	江北街道	江北	0.0101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03	DY2023-103		江北街道2021-019号	江北街道	江北	0.6091		宗教用地		划拨	第三季度		
104	DY2023-104		江北街道2021-006号地块	江北街道	江北	0.1359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05	DY2023-105		江北街道2021-007号地块	江北街道	江北	0.1798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06	DY2023-106		江北街道2021-008号地块	江北街道	江北	0.0388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07	DY2023-107		江北街道2021-010号地块	江北街道	江北	0.1490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08	DY2023-108		江北街道2021-017号地块	江北街道	江北	0.0341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09	DY2023-109		江北街道2021-018号地块	江北街道	江北	0.0291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10	DY2023-110		江北街道2021-011号地块	江北街道	江北	0.7329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11	DY2023-111		江北街道2021-012号地块	江北街道	江北	1.9891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12	DY2023-112		江北街道2021-014号地块	江北街道	江北	0.8410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13	DY2023-113		东阳市江北街道2022-013号地块	江北街道	杨武小区	0.4384		公共设施用地		划拨	第一季度		
114	DY2023-114		东阳市江北街道2022-001号地块	江北街道	江北	4.7871		医疗卫生用地		划拨	第一季度		
115	DY2023-115		东阳市江北街道2022-001-02号地块	江北街道	江北	4.6035		医疗卫生用地		划拨	第一季度		
116	DY2023-116		东阳市江北街道2022-003号地块	江北街道	江北	4.5337		教育用地		划拨	第一季度		
117	DY2023-117		江北街道2020-019号地块	江北街道	江北	0.0716		社会福利用地		划拨	第一季度		
118	DY2023-118		江北街道广丰街以南地块	江北街道	江北街道广丰街以南	1.2852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119	DY2023-119		原伟成塑胶	江北街道	江北街道	1.3060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120	DY2023-120		迎宾大道以西、湖莲东街以北地块二	江北街道	江北街道迎宾大道以西、湖莲东街以北	3.0667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 东阳市2023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宗地表

单位：公顷

序号	宗地编号	地块编号	宗地名称	所在乡	宗地位置	宗地面积	其中中小户型面积	宗地用途	住宅用地类型	供地方式	供地时间	批准文号	备注
121	DY2023-121		西范留用地	江北街道	西范	0.4613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122	DY2023-122		江北街道东方诚品以东地块	江北街道	华店中路以东，江滨北街以北	11.2933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三季度		
123	DY2023-123		浙江同晟置业有限公司、原天一地块等合并出让	江北街道	东阳市江北街道甘溪路以南、江滨北路以北	5.5400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124	DY2023-124		原金华烟草公司地块	江北街道	东阳市江北街道广福路以南、望江北路以西	0.6780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125	DY2023-125		八华路（江滨北街-甬金高速）地块	江北街道	江北街道	6.6418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一季度		
126	DY2023-126		石马溪以东、振兴路以南地块	六石街道	石马溪以东、振兴路以南	0.8234		文化设施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127	DY2023-127		211省道以北，复兴路以东地块	六石街道	211省道以北，复兴路以东地块	1.4200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三季度		
128	DY2023-128		东阳市六石街道2011-012号地块	六石街道	211省道以北，复兴路以东地块	1.4200		其他商服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129	DY2023-129		六石街道2022-020号地块，六石街道2022-021号地块	六石街道	六石街道	24.7929		教育用地		划拨	第一季度		
130	DY2023-130		收储（六石街道2016-040地块）、六石街道2019-005号地块、2019-014号、2019-015号、2019-016号、2019-017号、2019-018号、2019-019号	六石街道	明凯街以北，大师路以西	1.6533		公园与绿地		划拨	第四季度		
131	DY2023-131		六石2020-002;2016-038	六石街道	广福东街以北，大师路以西	2.8200		公园与绿地		划拨	第四季度		
132	DY2023-132		六石街道长松北路以北、长松路以西C4地块	六石街道	六石街道长松北路以北、长松路以西C4	2.4683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133	DY2023-133		东阳市六石街道六石社区六石居民小区	六石街道	东阳市六石街道六石社区	0.4373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134	DY2023-134		东阳市六石街道六石社区泗庭芳居民小区	六石街道	针织路5号	1.8933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135	DY2023-135		经济开发区木雕小镇地块十五	六石街道	经济开发区木雕小镇	0.3001		文化设施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一季度		
136	DY2023-136		原卢新华地块	马宅镇	马宅村	0.1847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137	DY2023-137		原上金堂低效用地	马宅镇	上金堂村	0.6667		工业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138	DY2023-138		徐宅村长庚自然村	马宅镇	长庚村	0.1333		其他住宅用地	其他住宅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139	DY2023-139		南马镇2021-022、南马镇2021-023、红木配套加工有限公司收购地块3098	南马镇	花园	0.4105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 东阳市2023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宗地表

单位：公顷

序号	宗地编号	地块编号	宗地名称	所在乡	宗地位置	宗地面积	其中中小户型面积	宗地用途	住宅用地类型	供地方式	供地时间	批准文号	备注
140	DY2023-140		南马镇2021-022、南马镇2021-023、红木配套加工有限公司收购地块3098	南马镇	花园	0.5782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141	DY2023-141		南马镇2020-009号地块	南马镇	花园	3.1340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142	DY2023-142		南马镇2020-010号地块	南马镇	花园	4.8733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143	DY2023-143		东阳市南马镇2022-050号地块	南马镇	消防大队南马站	0.6667		公共设施用地		划拨	第一季度		
144	DY2023-144		2017-1 南马镇南马村朝阳路以东、大新路以北拟出让	南马镇	南马镇南马村朝阳路以东、大新路以北	0.3287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三季度		
145	DY2023-145		南马镇2016-054号	南马镇	南马镇泉府村	0.4467		其他住宅用地	其他住宅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146	DY2023-146		南马村上下老街地块	南马镇	南马村	0.7640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147	DY2023-147		南马镇2021-003号	南马镇	乐园路以南	0.1675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三季度		
148	DY2023-148		南马镇2021-004号	南马镇	乐园路以南	0.1792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三季度		
149	DY2023-149		城镇村道路用地	南马镇	南马镇	13.3333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50	DY2023-150		南马2021-007地块	南马镇	南马镇南马村南马剧院以西	0.2384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一季度		
151	DY2023-151		南马2021-005	南马镇	南马镇南马村小学路以西	0.1277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一季度		
152	DY2023-152		南马2021-006	南马镇	南马镇南马村南马剧院以东地块	0.164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一季度		
153	DY2023-153		南马2021-010	南马镇	南马镇南马村小学路以西	0.2342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一季度		
154	DY2023-154		南市街道2021-015号地块	南市街道	高铁新城五一科创谷	1.0491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155	DY2023-155		南市街道2021-041号地块	南市街道	高铁新城五一科创谷	3.2344		工业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156	DY2023-156		南市街道2021-039号, 2012-007号地块	南市街道	高铁新城五一科创谷	2.6668		工业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157	DY2023-157		南市街道2021-040号地块	南市街道	高铁新城五一科创谷	0.2667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158	DY2023-158		东阳市南市街道2017-016号地块	南市街道	西坞	0.1177		公共设施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159	DY2023-159		原花园华泰建材有限公司地块一	南市街道	南市街道	0.3660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 东阳市2023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宗地表

单位：公顷

序号	宗地编号	地块编号	宗地名称	所在乡	宗地位置	宗地面积	其中中小户型面积	宗地用途	住宅用地类型	供地方式	供地时间	批准文号	备注
160	DY2023-160		原花园华泰建材有限公司地块二	南市街道	南市街道	0.3707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161	DY2023-161		沧江村西北	南市街道	沧江村	0.0333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162	DY2023-162		金义东线以北、经三路以东	南市街道	五一功能区	11.7168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163	DY2023-163		千祥镇2017-010号	千祥镇	田心村	0.0400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164	DY2023-164		千祥镇2021-003号	千祥镇	云头、姜山头	0.9330		公共设施用地		划拨	第一季度		
165	DY2023-165		原东阳市粮食收储有限公司地块	千祥镇	千祥镇丁宅	0.1900		商务金融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166	DY2023-166		原东辉新能源地块	巍山镇	怀鲁村	1.2000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167	DY2023-167		原喜滋源地块	巍山镇	王宅村	1.3113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168	DY2023-168		东阳市国土资源局巍山镇怀万线以南、华东制桶以西工业用地拟出让地块东阳市巍山镇2018-008号地块	巍山镇	巍山镇狮山村	1.2149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169	DY2023-169		巍山镇白溪东路以东、中横街以北拟出让	巍山镇	巍山镇三村	1.3308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170	DY2023-170		巍山镇2021-005号地块	巍山镇	巍山镇应村	3.5561		其他住宅用地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71	DY2023-171		东阳市巍山镇2021-007号地块	巍山镇	巍山五村	0.4244		交通服务场站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172	DY2023-172		巍山五村地块	巍山镇	巍山五村	1.6666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173	DY2023-173		巍山镇人民政府西南地块	巍山镇	巍山镇人民政府西南侧	1.4000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三季度		
174	DY2023-174		溪西建材城地块2022-016地块	巍山镇	巍山镇荷宅村	0.2800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三季度		
175	DY2023-175		溪西建材城地块2022-016地块	巍山镇	巍山镇荷宅村	0.3934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三季度		
176	DY2023-176		永尔佳2020-004地块	巍山镇	巍山六怀园区	0.8200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三季度		
177	DY2023-177		巍山镇城镇村道路用地	巍山镇	巍山镇	12.8338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四季度		
178	DY2023-178		巍山镇六怀工业功能区中鸿工艺品以东	巍山镇	巍山镇六怀工业功能区中鸿工艺品以东	1.2001		工业用地		挂牌出让	第一季度		

## 东阳市2023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宗地表

单位：公顷

序号	宗地编号	地块编号	宗地名称	所在乡	宗地位置	宗地面积	其中中小户型面积	宗地用途	住宅用地类型	供地方式	供地时间	批准文号	备注
179	DY2023-179		吴宁街道2018-024号地块	吴宁街道	卢三	0.4736		其他住宅用地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80	DY2023-180		吴宁街道2018-027号地块	吴宁街道	藕荷塘	0.2189		其他住宅用地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81	DY2023-181		吴宁街道2019-004号地块	吴宁街道	三和	0.7095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82	DY2023-182		吴宁街道2019-005号地块	吴宁街道	吴宁街道三和	0.1010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83	DY2023-183		吴宁街道2019-006号地块	吴宁街道	吴宁街道四联	0.4041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84	DY2023-184		吴宁街道2019-012号地块	吴宁街道	吴宁街道五联	0.1765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85	DY2023-185		吴宁街道2020-001号地块	吴宁街道	江滨南街蒋桥头	0.6272		公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86	DY2023-186		吴宁街道2020-002号地块	吴宁街道	江滨南街蒋桥头	0.5081		公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87	DY2023-187		吴宁街道2020-003号地块	吴宁街道	江滨南街蒋桥头	4.1543		公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88	DY2023-188		吴宁街道2020-004号地块	吴宁街道	江滨南街蒋桥头	2.9983		公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89	DY2023-189		吴宁街道2019-026号地块	吴宁街道	野毛墩	0.0274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90	DY2023-190		吴宁街道2019-028号地块	吴宁街道	藕荷塘	3.4607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91	DY2023-191		吴宁街道2020-024号地块	吴宁街道	南山洞口	1.1545		其他住宅用地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92	DY2023-192		吴宁街道2020-025号地块	吴宁街道	南山洞口	3.6366		其他住宅用地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三季度		
193	DY2023-193		吴宁街道2020-017号地块	吴宁街道	南山	0.6974		其他住宅用地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四季度		
194	DY2023-194		吴宁街道2021-003号地块	吴宁街道	吴宁街道西岷村	1.1578		公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95	DY2023-195		吴宁街道2021-004号地块	吴宁街道	吴宁街道西岷村	0.1373		公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96	DY2023-196		吴宁街道2021-005号地块	吴宁街道	吴宁街道西岷村	0.0053		公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97	DY2023-197		吴宁街道2021-006号地块	吴宁街道	吴宁街道西岷村	0.8108		公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98	DY2023-198		吴宁街道2021-009号地块	吴宁街道	麻车埠小区	0.0333		其他住宅用地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 东阳市2023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宗地表

单位：公顷

序号	宗地编号	地块编号	宗地名称	所在乡	宗地位置	宗地面积	其中中小户型面积	宗地用途	住宅用地类型	供地方式	供地时间	批准文号	备注
199	DY2023-199		吴宁街道2022-017号地块	吴宁街道	吴宁街道成家立里	10.6663		文化设施用地		划拨	第三季度		
200	DY2023-200		吴宁街道2022-001号地块	吴宁街道	孙村	4.7989		社会福利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201	DY2023-201		吴宁街道2022-008号地块	吴宁街道	吴宁街道孙村	0.5724		公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202	DY2023-202		吴宁街道办事处环城南路888号地块	吴宁街道	环城南路888号	0.3047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203	DY2023-203		佐村镇上林口工业地块	佐村镇	上林口	1.4000		工业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204	DY2023-204		佐村镇2014-004号地块	佐村镇	二头门	0.2266		其他住宅用地	其他住宅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205	DY2023-205		佐村镇佐村村矿区路78号	佐村镇	佐村村	0.0872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206	DY2023-206		佐村镇佐村村地块三	佐村镇	佐村村	0.0800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207	DY2023-207		佐村镇佐村村地块一	佐村镇	佐村村	0.0797		仓储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208	DY2023-208		佐村镇佐村村地块二	佐村镇	佐村村	0.1237		商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 东阳市2023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表

单位：公顷

用途 区县	合计	商服用地	工矿仓储 用地	住宅用地								公共管理 与公共服 务用地	交通运输 用地	水域及 水利设 施用地	特殊用地
				总量	产权住宅用地			租赁住宅用地			其他住宅 用地				
					商品住宅 用地	共有产权 住宅用地	小计	保障性租 赁住宅用 地	市场化租 赁住宅用 地	小计					
东阳市	543.8253	59.6375	182.5785	104.1366	62.8895		62.8895	3.078		3.078	38.1691	137.8688	58.5281		1.0758

东阳市 2023 年度  
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说明

东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二〇二三年三月

## 目 录

一、计划编制的背景和必要性 .....	1
(一) 编制背景 .....	1
(二) 编制意义 .....	1
二、计划编制的依据和原则 .....	2
(一) 计划编制的依据 .....	2
(二) 计划编制的原则 .....	5
三、计划编制的组织领导与实施过程 .....	6
(一) 计划编制的组织领导 .....	6
(二) 计划编制的过程 .....	6
四、计划编制的总体思路与技术路线 .....	7
(一) 计划编制的方法思路 .....	7
(二) 计划编制的技术路线 .....	8
五、宏观经济社会发展形势与土地调控政策目标取向 .....	9
(一) 东阳市土地供应状况分析 .....	9
(二) 宏观经济社会发展形势分析 .....	10
(三) 2023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和实施重点 .....	12
六、关于 2023 年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潜力分析 .....	13
(一) 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潜力调查分析 .....	13
(二) 2023 年可实施供应的国有建设用地总量分析 .....	15
七、关于 2023 年国有建设用地需求量预测 .....	16
(一) 关于国有建设用地需求总量预测 .....	16

(二) 关于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需求预测 .....	18
(三) 关于工矿仓储用地需求预测 .....	18
(四) 关于住宅用地需求预测.....	19
(五) 关于商服用地需求预测.....	19
(六) 关于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需求预测 .....	20
(七) 关于各职能部门、各乡镇、街道用地需求申报数据汇总 情况分析.....	20
八、关于计划指标的确定和依据 .....	21
(一) 关于计划指标确定的基本方法和原则 .....	21
(二) 关于年度供应计划项目的投放原则和评价标准 .....	21
(三) 关于计划指标的总量和结构安排建议 .....	22
(四) 关于具体地块的落实和供地方式、供地时序安排 .....	24

## 一、计划编制的背景和必要性

### （一）编制背景

2004年以来，中央要求利用国土部门参与国民经济运行的宏观调控，编制土地供应计划。而编制土地供应计划对落实一个地区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土地利用年度计划以及城市的功能分区与布局有直接影响。特别是2011年以来，国土部多次强调土地供应计划管理在宏观调控中的重要性，指出土地计划的职能已从单一服务于土地资源管理，逐步转向管理与宏观调控并重。从《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国务院、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关于稳定房价的有关文件，到国土资源部发布的一系列规范、制度中，对有计划供地已有明确要求。2010年，国务院（10号文）、国务院办公厅（4号文）连续发文，要求坚决遏制房价过快上涨现象，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同时要求国土资源部要指导督促各地及时制定并公布住房为主的房地产供地计划，把握好土地供应的总量、结构和时序。显然要求全面编制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的宏观条件已经成熟。

### （二）编制意义

随着浙中城市群建设的加快，浙中城市群实力的增强，同时由于具备长三角一体化的区位优势、城乡均衡发展的综合优势和文化底蕴深厚的人文优势等，东阳市经济社会发展势头迅猛，耕地保护与用地保障的矛盾日益突出。因此科学地编制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合理确定年度土地供应的总量、结构、布局、时序和方式，对于促进东阳市科学发展，保障“十三五”内各项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1) 编制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首先，无论是现代经济理论还是国家的经济运行实践都表明，有了科学合理的计划，市场运行才能减少盲目性，才能有序运行。

(2) 科学编制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可以确保政府对国有建设用地的统一供应，加强对建设用地供应总量、时序、结构等方面的管理与实施，进一步提高城市政府供地的前瞻性、科学性、针对性和合理性。

(3) 编制土地供应计划有利于更好地发挥土地的调控作用。2004年以来，中央要求利用土地闸门参与国民经济运行的宏观调控。而编制土地供应计划，对落实一个地区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土地利用年度计划以及城市的功能分区与布局有直接影响。

## 二、计划编制的依据和原则

### (一) 计划编制的依据

#### 1、法规政策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4)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严格土地管理的决定》（国发[2004]28号）

(5) 《国务院关于加强土地调控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发[2006]31号）

- (6) 《国务院关于促进节约集约用地的通知》（国发[2008]3号）
- (7) 《国务院关于坚决遏制部分城市房价过快上涨的通知》（国发[2010]10号）
- (8) 《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农业农村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宅基地管理的通知》（中农发〔2019〕11号）
- (9)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国办发[2010]4号）
- (10)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房地产市场调控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办发[2012]1号）
- (11) 《招标投标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国土资源部令第39号）
- (12) 《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定》（国土资源部令第21号）
- (13) 《划拨用地目录》（国土资源部令第9号）
- (14) 《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06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06年本）》（国土资发[2006]296号）
- (15) 《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06年增补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06年增补本）》（国土资发[2009]154号）
- (16) 《土地储备管理办法》（国土资发[2007]277号）

(17) 《国土资源部关于认真贯彻〈国务院关于解决城市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的若干意见〉进一步加强土地供应调控的通知》(国土资发[2007]236号)

(18) 《国土资源部监察部关于进一步落实工业用地出让制度的通知》(国土资发[2009]101号)

(19) 《国土资源部关于加强房地产用地供应和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土资发[2010]34号)

(20) 《国土资源部关于坚持和完善土地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制度的意见》(国土资发〔2011〕63号)

(21) 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修正案(草案)》的说明

## 2、技术依据

《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规范(试行)》

## 3、其他相关规划、计划、文件依据

(1) 《东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

(2) 《东阳市 2023 年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计划》

(3) 《东阳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2014调整完善版)

(4) 《东阳市城市总体规划(2014~2020年)》

(5) 《东阳市住房保障规划和年度计划(2021—2023年)》

(6) 其他相关资料

## （二）计划编制的原则

1、协调统一原则。土地年度供应计划以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五年计划、城市发展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为指导，按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固定资产年度投资计划和建设资金筹措计划的要求，综合考虑基础上性质、规划条件、土地资源现状等因素进行编制。

2、供需基本平衡原则。通过土地年度供应计划控制国有建设用地的供应总量，转变土地供给政策，以供给引导需求，达到土地供需基本平衡。

3、节约集约用地原则。土地年度供应计划应以节约和集约利用土地为核心，合理确定本市城乡建设用地、区域各类用地的规模、结构和布局，促进城镇健康发展，积极盘活存量土地，提高土地利用效率。

4、集中管理、统一供应原则。土地年度供应计划包括新增土地的供应和存量土地的供应。各开发区、工业园区的土地，也必须纳入本市年度供应计划，进行集中管理、统一供应。

5、总量控制与适度弹性原则。土地年度供应计划，实行总量控制、弹性管理，具体计划实施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土地年度供应计划，不仅要规定土地供应总量，还要划分细项确定土地供应的类别、结构和方式，并落实到具体地块。

6、重点保证、有保有压原则。土地年度供应计划，要坚决落实市委、市政府确定的城市建设和经济发展目标，重点保证本市重大

项目、高新技术项目、基础设施项目的用地需求。同时要鼓励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和现代制造业等对区域经济发展具有带动作用、能够增强城市发展后劲的项目建设用地；支持高端、高效、高辐射力、低消耗、低污染产业用地；支持城市基础设施、公用事业和社会事业用地；严格控制房地产开发用地。

### 三、计划编制的组织领导与实施过程

#### （一）计划编制的组织领导

为加强国有建设用地供应的计划管理，积极发挥土地供应计划的宏观调控功能，保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的有效实施，东阳市人民政府和东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领导高度重视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工作，协调各部门的组织合作，在组织领导和工作机制上予以了强有力的保障。

#### （二）计划编制的过程

东阳市 2023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大致经历了以下五个阶段：

##### 1、准备阶段与计划编制工作部署与基础资料调查阶段（2023 年 1 月初至 2023 年 2 月初）

准备阶段工作内容主要包括：加强组织建设，成立领导工作小组，拟定工作方案，发布编制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通知。东阳市人民政府向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政府相关部门发布《关于编制 2023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的通知》，要求各乡镇、部门对所辖范围内土地供需状况进行摸底调查与用地需求申报，同时

收集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总体规划、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及各专项规划、计划资料。

### 3、内业处理与计划草案形成阶段（2023年2月初至2月中）

根据调查收集的资料，统计分析历年新增用地指标，土地供应及利用现状、存量土地利用情况、地产市场运行状况、用地需求状况。依据《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规范（试行）》的要求，开展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潜力测算、国有建设用地需求预测，对申报地块（项目）初步审核汇总分析后，进行供需平衡分析与统筹协调，确定2023年度国有建设用地需求总量与结构，分解用地计划指标，落实供地结构和布局，拟定供应计划草案。

### 4、计划草案意见征求阶段（2023年2月中至3月中）

此阶段工作主要由东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形成的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草案提交东阳市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领导小组进行审核并向有关部门征求意见，修改并完善计划草案。

### 5、计划报批和公布实施阶段（2023年3月底）

在2023年3月底由金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审核后由东阳市人民政府正式批准《东阳市2023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并按照有关文件要求向社会公布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

## 四、计划编制的总体思路与技术路线

### （一）计划编制的方法思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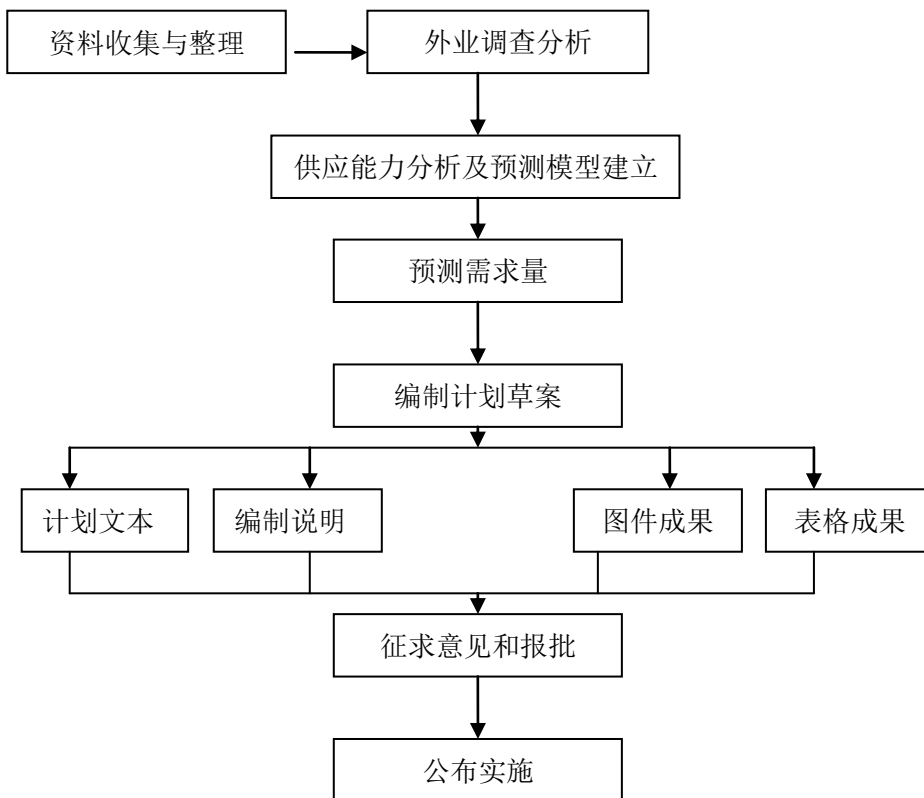
为促进编制的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能与年度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计划、近期建设规划年度实施计划等高度衔接统一，力求使得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能既顾各部门、各乡镇、街道、开发区的迫切需求，又体现政府宏观调控的政策思路，切实提高供地的科学性、

合理性和针对性，根据《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规范（试行）》要求，本次东阳市 2023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坚持“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两条主线相结合的总体方法思路。

## （二）计划编制的技术路线

根据前述总体思路，本次东阳市 2023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技术路线设计，总体以《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规范（试行）》为指导，本着“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定量测算与定性研判相结合、课题研究和部门座谈相结合的原则和方法，在对市区年度土地供给能力、社会经济发展态势、房地产市场形势、保障性住房建设、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等进行重点调查分析的基础上，依据经济社会发展、相关规划或计划、土地资源状况等因素，采用趋势预测法、线性回归法等方法分析建设用地的需求量及可供量。具体技术路线见图 1。

图 1 东阳市 2023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技术路线图



## 五、宏观经济社会发展形势与土地调控政策目标取向

### (一) 东阳市土地供应状况分析

随着东阳市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和城市建设的迅猛推进，对建设用地需求十分旺盛。前五年东阳市年建设用地供应量在 268—466 公顷之间，五年合计 1649.1288 公顷（见表 1，图 2、3）。

表 1 东阳市前五年历年土地供应情况表

单位：公顷

年份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合计	
土地供应总量	318.2006	273.099	268.2703	323.8462	465.7127	1649.1288	
商服用地	53.0923	24.7755	5.8761	22.457	4.7928	110.9937	
工矿仓储用地	101.0331	110.5721	101.4657	150.249	152.0488	615.3687	
住宅用地	小计	130.4364	98.5215	88.2298	85.1582	128.6744	531.0203
	廉租房用地						
	经济适用房用地						
	商品房用地	81.5347	41.1177	43.4798	26.8198	70.5875	263.5395
	保障性住房					5.8225	5.8225
	其他住宅用地					52.2644	52.2644
	棚户区改造	48.9017	57.4038	44.75	58.3384		209.3939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25.9317	37.6332	69.6843	37.2889	67.4632	238.0013	
交通运输用地	6.4405	1.3967	3.0144	26.8831	112.482	150.2167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0.2515	0.2515	
特殊用地	1.2666	0.2		1.81		3.27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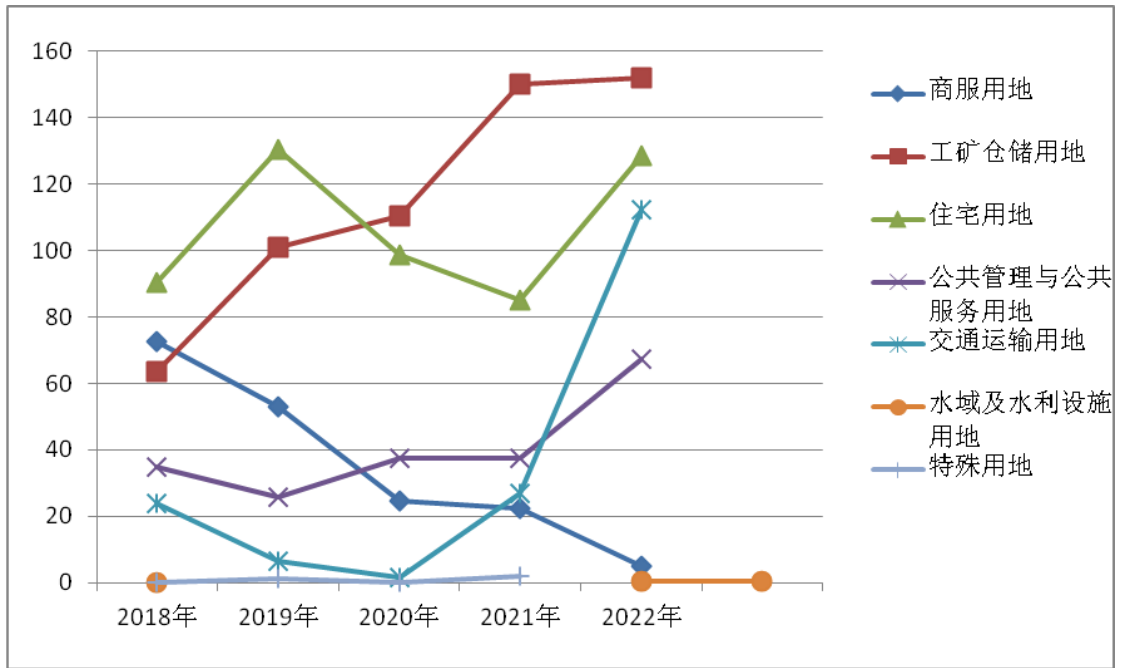


图 2 东阳市前五年历年土地供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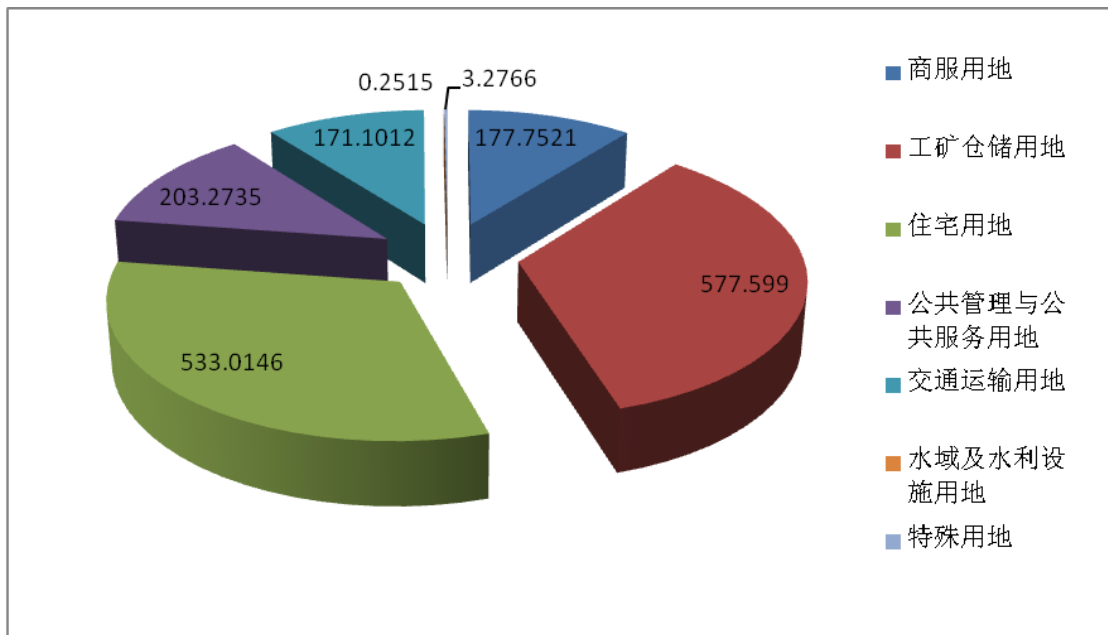


图 3 东阳市前五年供地类型结构图

## (二) 宏观经济社会发展形势分析

“十二五”期间，东阳市作为长三角地区的组成部分，《长三角洲地区区域规划》的实施和全国海洋经济试点省建设，有利于我市在更高层次上参与分工合作，借助外力推动跨越式发展；其次，金华作为浙江省现代服务业综合配套改革试点，谋划发挥义乌国际小

商品中心的平台作用，推进义乌商圈建设，促进我市依托自身特色资源与产业基地的优势，培育建设特色专业市场，与义乌小商品市场错位发展，在浙中市场群中形成自己的特色品牌优势；第三，甬金高速、诸永高速建成通车，东永高速、横店通用机场加快建设，甬金铁路将在规划期内建成，有利于增进区域联通能力，扩大与周边区域合作交流、改善创业投资环境。

“十三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阶段，也是加快东阳赶超发展的攻坚时期，根据中共东阳市委《关于制定东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市政府制定了《东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在十三五规划的指导下，有利于东阳加快老城区改造步伐，提升新城区开发水平，打造“三山两江明秀美、人居生活和乐美、功能产业活力美、城乡空间品质美、文化景观精致美”的精品城市。此外，在十三五规划的指导下，东阳旨在融入大区域发展。发挥地处“义甬舟”海陆联运大通道沿线优势，推动东阳陆港与金义综合保税区、宁波—舟山港的联动发展，融入全省港口经济圈。积极承接长三角经济带先进产业和要素转移，在更高层次上参与分工合作。同时加速东义同城化，以“接轨都市区、共建核心片、推动同城化”为目标，加强与义乌的全面对接，加快基础设施共建，加强产业布局协调，推动客流物流等资源整合，促进社会民生事业共建共享，携手打造金义都市区的东部中心。

### （三）2023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和实施重点

土地利用与社会经济发展存在密切相关关系。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的编制应充分考虑经济增长、人口、工业化、消费结构、城市化及政策等宏观层面社会经济的发展需求，通过土地供应计划合理安排供地时序，制约和引导需求，确保土地利用与社会经济的协调发展，以有限的土地资源创造最大的社会价值。

2023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坚持以下基本原则：

1、充分发挥土地供应计划的宏观调控作用，促进经济社会健康、协调、持续发展的原则。认真贯彻中央宏观调控政策措施，保持固定资产投资的合理规模，通过确定国有建设用地的供应总量、用途结构、空间分布和供应时序，调节投资的规模、优化投资的产业和区域结构、保证投资发展的平稳速度。

2、坚持优化土地供应结构原则。优先确保城市基础设施用地，市政府的重点建设项目，优先保障民生项目、重大基础设施项目、现代服务业项目、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用地，促进民生改善，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和经济增长方式转变。

3、符合城市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与城市发展方向和区域经济发展趋势相结合的原则。根据东阳市城市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在明确区域功能定位、优化空间布局结构的基础上，加快郊区工业化、城市化进程。土地供应向区域优势产业倾斜；向城市发展的主要方向倾斜；为区域经济发展服务。

4、坚持与城市产业结构和空间结构的调整相协调的原则。限制不符合城市产业结构调整的建设用地项目，严禁供应违背产业发展政策和城市空间结构调整的建设用地。鼓励开发危旧房改造项目和经济适用住房项目，为加快危旧房改造和疏散旧城人口创造必备条件，优化中心城区的功能；鼓励新增和搬迁改造的工业项目，按产业类别和技术层次向开发区集中，推动产业的集群化、集约化发展。

5、促进土地资源可持续利用的原则。严格保护基本农田，严控房地产开发项目使用新增地，特别是耕地，实现土地可持续利用与集约利用；挖掘城市存量土地利用潜力，引导土地需求流向存量建设用地的挖潜和利用，合理安排供给土地在旧城改造与新区开发中的空间分布，控制城市建设无序扩张。

6、坚持有保有压、分类指导的原则。鼓励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和现代制造业等对区域经济发展具有带动作用、能够增强城市发展后劲的项目建设用地；支持高端、高效、高辐射力、低消耗、低污染产业用地；支持城市基础设施、公用事业和社会事业用地；严格控制房地产开发用地。

## 六、关于 2023 年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潜力分析

### （一）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潜力调查分析

建设用地供应从来源上看包括增量土地和存量土地供应两个方面，本次东阳市 2023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潜力分析，主要从新增建设用地潜力和存量建设用地潜力两方面的展开调查分析。

#### 1、关于新增建设用地供应潜力调查分析

新增建设用地供应潜力分析，主要在对东阳市 2018-2022 年各年间上级下达的农用地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未利用地新增建设用地指标以及土地复垦获得建设用地指标等状况的调查基础上，结合时间序列预测方法以及宏观形势分析，预测 2023 年取得新增建设用地指标的数量约为 487.2153 公顷。如见表 2 和图 4。

表 2 东阳市前五年期间历年农转用情况表（农用地面积）

年份	农转用面积（公顷）
2018 年	113.309
2019 年	161.0907
2020 年	259.0587
2021 年	213.0078
2022 年	435.1301

单位: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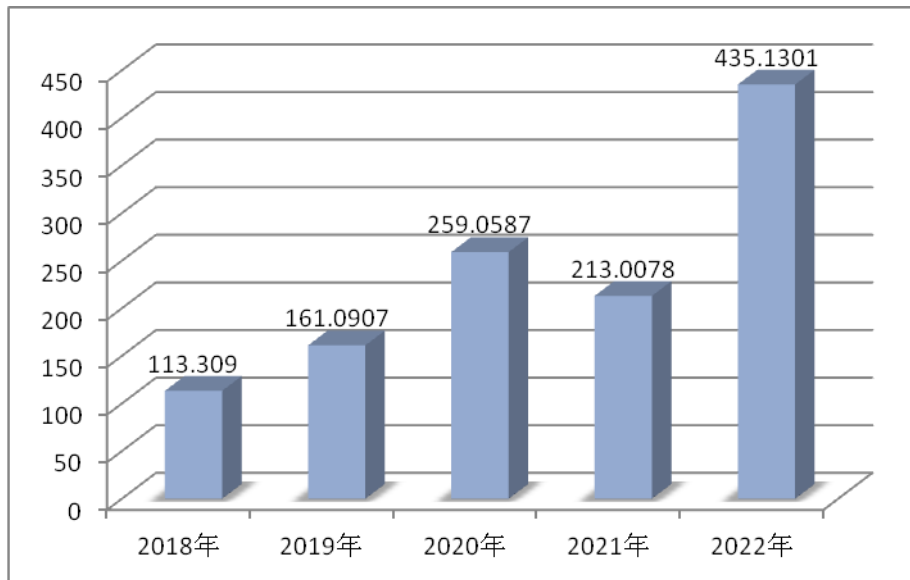


图 4 东阳市 2018-2022 年新增建设用地指标情况

## 2、关于“批而未供”建设用地供应潜力调查分析

“批而未供”建设用地是指 2022 年底前已依法完成农用地转用和征收手续而尚未供应的各类国有建设用地。主要通过清理东阳市历

年来已依法办理农用地转用征收而未供的土地。根据东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有关资料统计，东阳市“批而未供”面积约 780.748 公顷。

### 3、关于盘活存量建设用地供应潜力分析

存量建设用地供应潜力主要包括政府储备土地、政府可以依法通过收回或收购的闲置土地。据调查统计东阳市盘活存量建设用地供应潜力为 279.716 公顷。

### 4、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潜力总量

综合分析新增建设用地供应潜力和存量建设用地供应潜力调查，东阳市 2023 年建设用地供应潜力总量为 1060.464 公顷。

## **(二) 2023 年可实施供应的国有建设用地总量分析**

通过对各区及市相关部门提供的地块审核，结合 2023 年土地储备一级开发计划情况，预计批而未供及盘活存量土地面积约 486.6667 公顷。

新增建设用地供应潜力中，根据东阳市 2005 年至 2022 年农转用及当年供地情况，新增建设用地指标当年实施供应土地的比率状况确定为 70%，因此预计新增建设用地供应为 304.5911 公顷。

合计前述两项，得 2023 年可实施供应的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为 791.2578 公顷。

## 七、关于 2023 年国有建设用地需求量预测

### (一) 关于国有建设用地需求总量预测

根据《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规范（试行）》规定，本次东阳市 2023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需求总量预测主要采用趋势预测法和线性回归法两种方法进行。

#### 1、趋势预测法

趋势预测法主要根据已有土地供应的历史资料，建立起历史土地供应量的时间序列拟合模型，揭示土地供应总量的变化态势，在此基础上按照趋势曲线估计 2023 年的土地需求总量。根据东阳市 2015—2022 年 8 年间的土地供应状况，利用 EXCEL 数据分析功能生成数学模型，据此预测 2023 年的国有建设用地需求总量为 482.5 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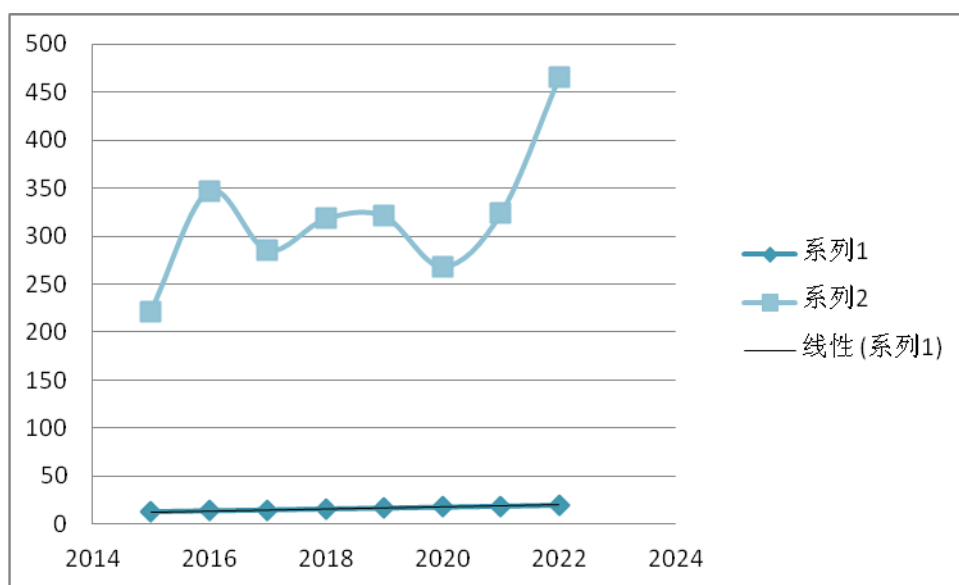


图 5 基于趋势预测法模型的建设用地需求总量预测

#### 2、线性回归预测法

线性回归模型的预测思路是，利用历史时期的社会经济发展统计数据，与历年建设用地供应面积进行拟合和相关分析，从中发现建设用地需求量与社会经济发展指标之间存在的相关关系。在此基础上，根据各项社会经济影响因素的分析结果，预测城市建设用地需求。本次预测主要利用根据历年土地供应量与东阳市国内生产总值（GDP）和固定资产投资额之间的线性相关关系进行分析，建立数学模型，据此预测国有建设用地需求总量。根据东阳市 GDP 和固定资产投资额增长要求，预测 2023 年国有建设用地需求总量为 401.6 公顷。

表 3 国有建设用地需求总量相关因素表

年份	土地供应量(公顷)	国内生产总值(GDP)(亿元)	固定资产投资额(亿元)
2015年	221.43	464.72	254.21
2016年	347.10	499.66	295.64
2017年	285.44	553.9	348.86
2018年	318.2006	585	401.23
2019年	320.74	702	249.9143
2020年	268.2703	667	174.92
2021年	323.8462	730.84	316
2022年	465.7127	761.4	20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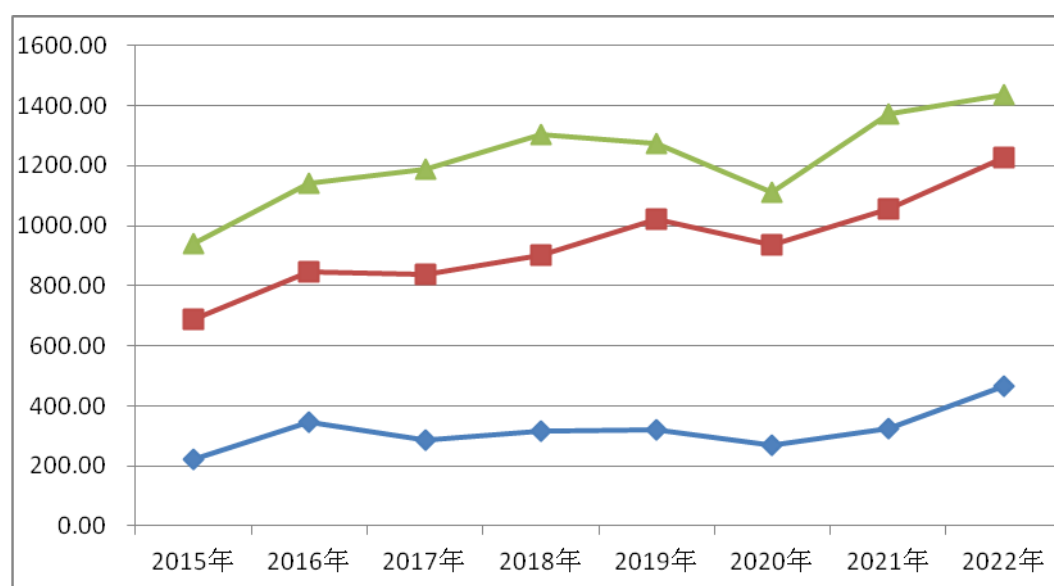


图 6 基于 2015-2022 年土地供应量-经济因子相关关系图

### 3、建设用地需求总量预测结论

依据前述长期趋势预测方法和线性回归模型预测方法，得到2023年建设用地需求总量分别为482.5公顷和401.6公顷。确定长期趋势预测法权重为0.3，线性回归模型预测方法权重为0.7，由此预计2023年建设用地需求总量为425.87公顷。

#### (二) 关于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需求预测

根据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需求的特征，这里主要采用定额指标法进行预测。根据预测东阳市2023年度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需求量为137.8688公顷。

#### (三) 关于工矿仓储用地需求预测

根据对东阳市历年土地供应数据分析，本次工矿仓储用地需求预测主要采用趋势预测法和指数平滑法。根据趋势预测法预测结果，工矿仓储用地需求为90.8442公顷（见图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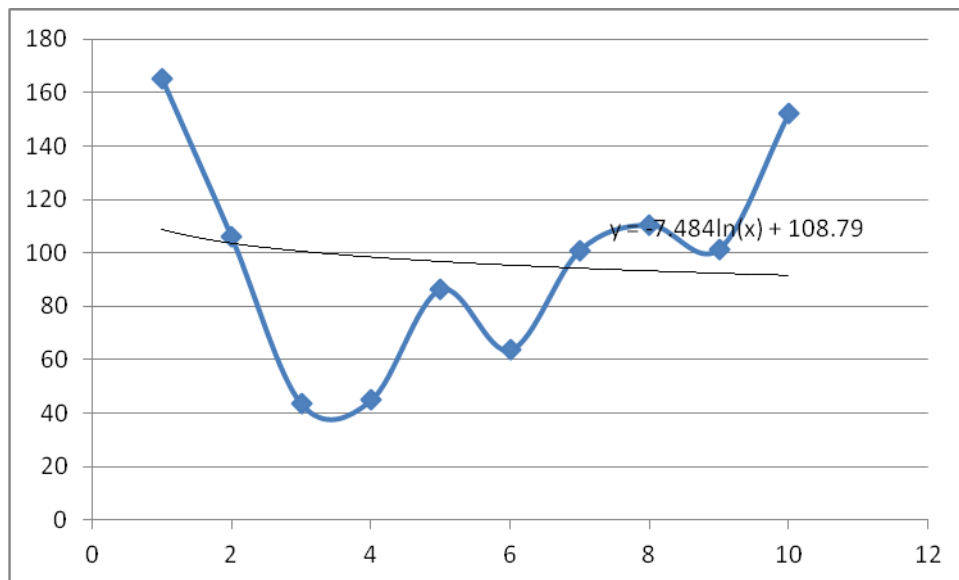


图7 基于2013-2022年工矿仓储用地供地量预测模型

根据指数平滑法，预计 2023 年度工矿仓储用地需求为 100.2 公顷。  
采用趋势预测法权重为 0.4，指数平滑法权重为 0.6，预计 2023 年度  
工矿仓储用地需求量为 96.4577 公顷。

#### （四）关于住宅用地需求预测

根据对东阳市历年土地供应数据分析，本次住宅用地需求预测  
主要采用趋势预测法和指数平滑法。根据趋势预测法预测结果，住  
宅用地需求 103.9214 公顷（见图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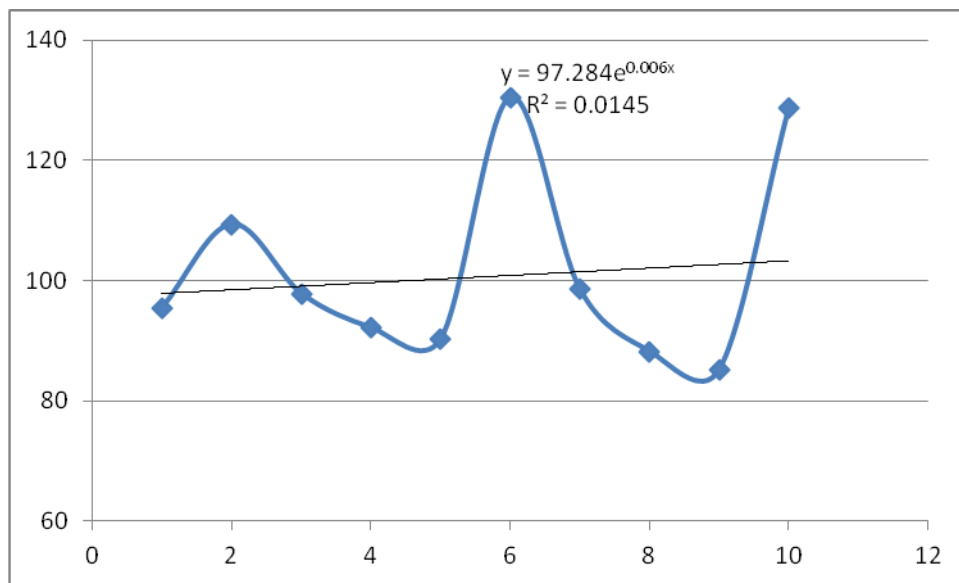


图 8 基于 2013-2022 年住宅用地供地量预测模型

根据指数平滑法，住宅用地需求为 130.56 公顷。采用趋势预测  
法权重为 0.4，指数平滑法权重为 0.6，预计 2023 年度住宅用地需求  
量为 119.9046 公顷。

#### （五）关于商服用地需求预测

根据对东阳市历年土地供应数据分析，本次商服用地需求预测  
主要采用趋势预测法和指数平滑法。根据趋势预测法预测结果，商  
服用地需求为 7.4586（见图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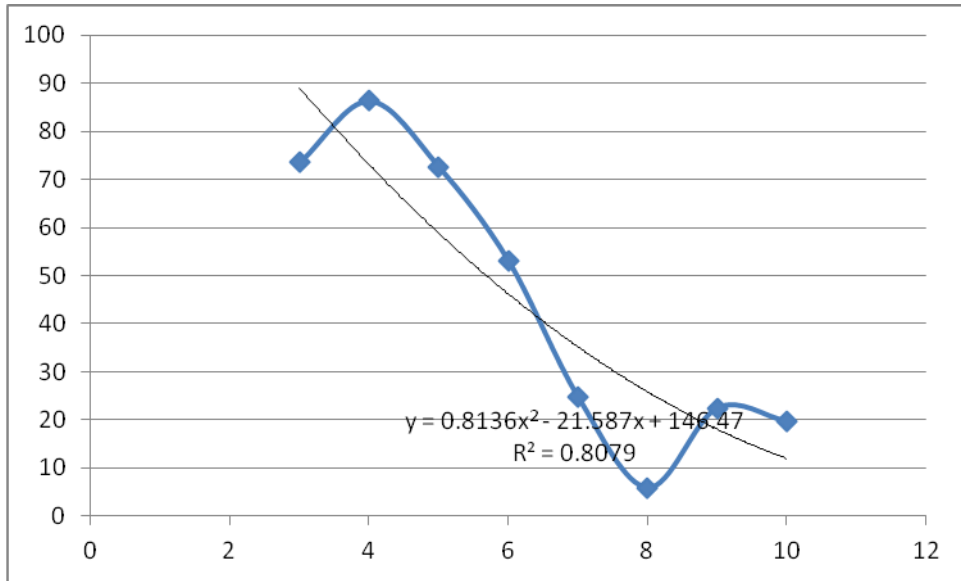


图 9 基于 2013-2022 年商服用地供地量预测模型

根据指数平滑法，商服用地需求为 19.86 公顷。采用趋势预测法权重为 0.4，指数平滑法权重为 0.6，预计 2023 年度商服用地需求量为 14.8994 公顷。

#### （六）关于交通运输用地需求预测

根据交通运输用地需求的特征，这里主要采用定额指标法进行预测。根据预测东阳市 2023 年度交通运输用地需求量为 58.5281 公顷。

#### （七）关于特殊用地需求预测

根据特殊用地需求的特征，这里主要采用定额指标法进行预测。根据预测东阳市 2023 年度特殊用地用地需求量为 1.0758 公顷。

#### （八）关于各职能部门、各乡镇、街道用地需求申报数据汇总情况分析

通过对各职能部门、各乡镇、街道对 2023 年用地申报数据的汇总情况见表 4。

表 4 东阳市 2023 年国有建设用地需求上报汇总情况表

单位：公顷

商服用地	工矿仓储用地	住宅用地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交通运输用地	特殊用地	合计
59.6375	182.5785	104.1366	137.8688	58.5281	1.0758	543.8253

## 八、关于计划指标的确定和依据

### （一）关于计划指标确定的基本方法和原则

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指标确定的核心是如何统筹供给与需求，实现土地供需基本平衡。而做好土地供需协调分析是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的关键一环。因此，在指标计划的确定中应综合考虑有关规划、产业政策和申报项目情况以及各类建设用地需求预测结果，由此确定最终的计划指标情况。

### （二）关于年度供应计划项目的投放原则和评价标准

根据东阳市 2023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为合理安排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指标及其结构，确定土地供应计划安排评价标准的原则如下：

（1）促进社会和谐和民生改善，有助于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2）土地供应计划应当符合东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总体规划和城市近期建设规划，坚持总量控制、结构合理的原则。

具体评价标准如下：

## 1、国有建设用地供应必须保证合理安排的项目用地

- (1) 省级以上重点建设项目用地；
- (2) 市级重点建设项目用地；
- (3) 交通、能源、电力等重点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 (4) 属于经济发展支柱产业、优势产业和“十二五”规划纲要中的重点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的用地的项目用地；
- (5) 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总体规划和产业政策的其他重点项目。

## 2、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禁止安排的项目用地

- (1) 属于国土资源部颁布的《禁止供地项目目录》的项目用地；
- (2) 不再向高耗能企业、高污染企业、资源性产品企业和产能过剩、重复建设项目供地；
- (3) 不符合相关规划和产业政策的其他项目用地

## 3、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予以优先安排的一般项目用地

除上述两类项目外的一般项目用地，符合以下条件的优先安排：

- (1) 盘活利用存量土地和清理闲置土地，消化“批而未供”土地，土地利用效益高、土地利用强度较大的项目用地；
- (2) 民生项目特别是保障房建设项目用地。

### **(三) 关于计划指标的总量和结构安排建议**

#### 1、计划指标总量建议

根据 2023 年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潜力分析，可供应 791.2578 公顷；而根据建设用地需求总量预测，需供应 425.87 公顷左右。综合

考虑用地需求上报审核等因素，建议 2023 年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总量确定为 543.8253 公顷。

## 2、数量结构建议

(1) 商服用地：根据需求预测和用地上报审核，商服用地需 59.6375 公顷，综合考虑到可供建设用地潜力的约束以及有关规划，结合项目用地申报情况，建议商服用地供应计划总量为 59.6375 公顷，占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的 10.97%。

(2) 工矿仓储用地：根据需求预测和用地上报审核，工矿仓储用地需 182.5785 公顷，综合考虑到可供建设用地潜力的约束以及有关规划，结合项目用地申报情况，建议工矿仓储用地供应计划总量为 182.5785 公顷，占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的 33.57%。

(3) 住宅用地：根据需求预测和用地上报审核，住宅用地需 104.1366 公顷，综合考虑到可供建设用地潜力的约束以及有关规划，结合项目用地申报情况，建议住宅用地供应计划总量为 104.1366 公顷，占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的 19.15%（其中商品住宅用地 62.8895 公顷，保障性租赁住宅用地 3.078 公顷，其他住宅用地 38.1691 公顷）。

(5)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根据需求预测和用地上报审核，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需 137.8688 公顷，综合考虑到可供建设用地潜力的约束以及有关规划，结合项目用地申报情况，建议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供应计划总量为 137.8688 公顷，占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的 25.35%。

(5) 交通运输用地：根据需求预测和用地上报审核，交通运输用地需 58.5281 公顷，综合考虑到可供建设用地潜力的约束以及有关规划，结合项目用地申报情况，建议交通运输用地供应计划总量为 58.5281 公顷，占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的 10.76%。

(6) 特殊用地：根据需求预测和用地上报审核，特殊用地需 1.0758 公顷，综合考虑到可供建设用地潜力的约束以及有关规划，结合项目用地申报情况，建议特殊用地供应计划总量为 1.0758 公顷，占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的 0.2%。

综上所述，东阳市 2023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建议为 543.8253 公顷。

#### **(四) 关于具体地块的落实和供地方式、供地时序安排**

为确保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刚性和具体实施的灵活性、可操作性，具体地块的落实实行适度弹性、滚动管理。

东阳市 2023 年度  
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文本

东阳市人民政府

二〇二三年三月

## 目 录

一、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	1
二、计划供应量 .....	3
(一) 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 .....	3
(二) 国有建设用地供应结构 .....	3
(三) 国有建设用地供应空间布局 .....	5
三、土地供应政策导向 .....	6
(一) 优化土地供应结构 .....	6
(二) 优化空间布局 .....	8
(三) 促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 .....	9
(四) 促进城乡统一土地市场建设，发挥市场配置资源基础性作用.....	10
四、计划的实施及保障措施 .....	10
(一) 确保计划执行的严肃性，提高实际操作的灵活性 .....	10
(二) 健全土地储备运行机制，加强政府对土地供应的宏观调控能力.....	11
(三) 加强计划实施的沟通协调，建立共同实施计划的联动机制 .....	11
(四) 建立计划执行情况的动态跟踪管理和定期分析制度 .....	12
(五) 建立计划执行监督和奖惩制度 .....	12
五、计划的实施与监督 .....	12

# 东阳市 2023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

2023 年是实施东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四五”规划纲要的第二年，是东阳实施四个“十大工程”为抓手，主动适应新常态，抓改革促转型、治环境保民生，全力打造经济社会发展升级版的时期。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坚定不移贯彻新的发展理念，落实科学发展观，加强和改善土地宏观调控，提高供地的科学性、针对性和合理性，保障我市经济社会发展计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土地利用年度计划和城市规划有效实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规范（试行）的通知》（国土资发[2010]117号）和《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三类异动城市”住宅用地供应管理和防范异常高价地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土资厅函[2013]1007号）等法律政策的要求，结合我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三五”规划纲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年度计划、东阳市域总体规划、产业发展规划的相关要求以及土地市场发展状况等，特制定本计划。

## 一、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2023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的指导思想是：以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为统领，以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和浙江省委十三届五次（扩大）会议精神为指导，按照“控制总量、优化增量、盘活存

量、提高质量”的总体要求，结合东阳市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三五”规划发展目标和2023年城市建设思路及实施重点，以“节约集约利用土地”和“供给引导需求”为基点，合理安排2023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的总量、结构、布局、时序和方式，促进土地节约集约合理利用，增强政府宏观调控能力；充分发挥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在宏观调控中的闸门作用，以土地供应结构调整和利用方式的转变，保障和促进我市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发展方式转变，推动民生改善，着力提升区域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促进城乡统筹，促进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2023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坚持以下基本原则：

（一）严格保护耕地，控制新增建设用地总量，加大“批而未供”土地消化力度和存量挖潜力度，优先供应存量建设用地和闲置土地，着力保障经济社会发展的合理用地需求，促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

（二）优化土地供应结构，有保有压，优先保障民生项目、重大基础设施项目、现代服务业项目、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用地，促进民生改善，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和经济增长方式转变。

（三）优化土地供应空间布局，坚持区域联动发展和城乡统筹发展要求，促进中心城区、开发区、重点功能区块、新农村协调发展，优化产业布局，着力提升城市综合服务功能提升。

（四）严格执行国家土地供应政策，严格规范土地供应方式，积极探索土地出让方式的优化完善，严格土地使用标准，促进市场配置

土地资源基础性作用的发挥，严格查处违法违规用地。

## 二、计划供应量

### （一）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

#### 1、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项目

东阳市 2023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项目 208 个，面积为 543.8253 公顷，其中新增建设用地控制在 338.6977 公顷。

### （二）国有建设用地供应结构

#### 1、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项目结构

东阳市 2023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项目中，商服用地为 59.6375 公顷，占总量的 10.97%；工矿仓储用地为 182.5785 公顷，占总量的 33.57%；住宅用地为 104.1366 公顷，占总量的 19.15%（其中商品住宅用地 62.8895 公顷，保障性租赁住宅 3.078 公顷，其他住宅用地 38.1691 公顷）；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137.8688 公顷，占总量的 25.35%；交通运输用地 58.5281 公顷，占总量的 10.76%；特殊用地 1.0758 公顷，占 0.2%。（见表 1，图 1）。

表1 东阳市2023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构成表

类型		面积(公顷)	占比	备注	
商服用地	商务金融用地	52.1233	87.40%		
	旅馆用地				
	其他商服用地	7.5142	12.60%		
	零售商业用地				
	娱乐用地				
	小计	59.6375	10.97%		
工矿仓储用地	工业用地	182.4988	99.96%		
	仓储用地	0.0797	0.04%		
	小计	182.5785	33.57%	占总项目的 33.57%	
住宅用地	产权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62.8895	100.00%	
		共有产权住宅用地			
		小计	62.8895	60.39%	
	租赁住宅用地	保障性租赁住宅用地	3.078	100.00%	
		市场化租赁住宅用地			
		小计	3.078	2.96%	
	其他住宅用地	38.1691	36.65%		
小计	104.1366	19.15%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公用设施用地	2.1558	1.56%		
	机关团体用地	0.4621	0.34%		
	医疗卫生用地	9.3906	6.81%		
	社会福利用地	4.8705	3.53%		
	文化设施用地	11.7898	8.55%		
	公园与绿地用地	4.4733	3.24%		
	教育用地	104.7267	75.96%		
	小计	137.8688	25.35%		
交通运输用地	公路用地	10.9715	18.75%		
	城镇村道路用地	46.9087	80.15%		
	交通服务场站用地	0.6479	1.11%		
	小计	58.5281	10.76%		
特殊用地	殡葬用地	0.4667	43.38%		
	风景名胜设施用地				
	宗教用地	0.6091	56.62%		
	小计	1.0758	0.20%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水工建筑用地				
	小计				
总计		543.8253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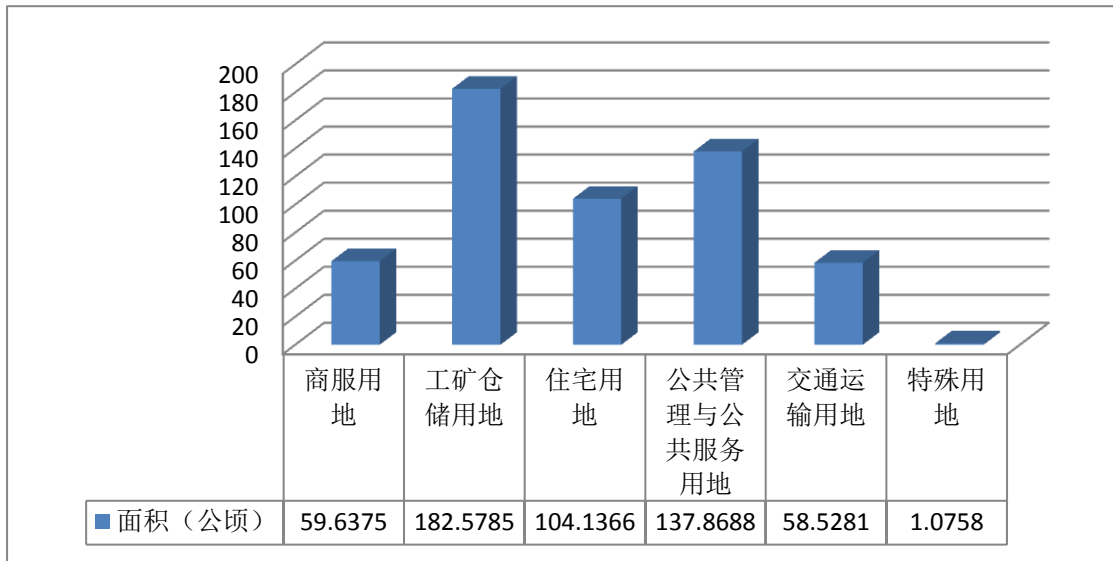


图 1 东阳市 2023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结构图

### （三）国有建设用地供应空间布局

2023 年度东阳市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项目总量 543.8253 公顷，主要分布在横店镇、江北街道、吴宁街道，其中横店镇 218.2436 公顷，占总量的 40.13%，江北街道 83.883 公顷，占总量的 15.42%，吴宁街道 46.5016 公顷，占总量的 8.55%，具体空间分布面积见表 2、图 2。

表 2 东阳市 2023 年国有建设用地供应空间分布情况表

单位：公顷

乡镇名称	项目面积	项目面积占比	乡镇名称	项目面积	项目面积占比
白云街道	17.0502	3.14%	六石街道	38.0286	6.99%
城东街道	23.3355	4.29%	南马镇	25.6464	4.72%
东阳江镇	0.3146	0.06%	南市街道	19.8215	3.64%
歌山镇	3.7448	0.69%	千祥镇	1.163	0.21%
横店镇	218.2436	40.13%	巍山镇	27.6314	5.08%
湖溪镇	3.2341	0.59%	吴宁街道	46.5016	8.55%
虎鹿镇	6.5508	1.20%	佐村镇	1.9972	0.37%
画水镇	25.6943	4.72%	马宅镇	0.9847	0.18%
江北街道	83.883	15.42%			
合计			543.82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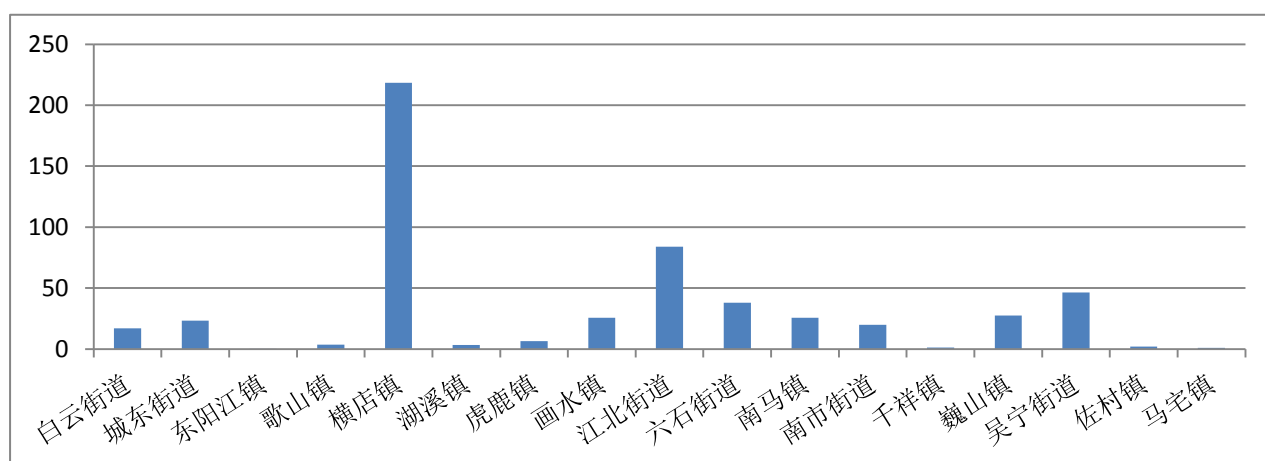


图 2 东阳市 2023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空间分布柱形图

### 三、土地供应政策导向

#### (一) 优化土地供应结构

为推进产业结构调整 and 增长方式转变，对各用途土地供应采取“突出重点、区别对待、有保有压”的原则，优先保障民生项目、重大基础设施项目、现代服务业项目、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等国家鼓励类项目的用地要求，从严控制限制类项目用地，严禁为高能耗、高污

染、高排放和产能过剩等禁止类项目安排用地计划。

1、保证重大基础设施和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公共管理、公共服务建设的土地供应,创造良好的城市环境,提升城市运行和服务水平。优先确保重点基础设施建设、能源保障设施和节能设施的建设用地供应,适度加大城市交通用地供应,努力缓解城市交通压力;大力支持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建设用地供应,构建覆盖城乡、功能完善的综合公共服务体系;合理保障生态工程建设所需用地,大力改善城市生态环境,建设宜居城市。

2、加大住宅用地供应规模,科学把握住房供应套型结构;人口流入量大、供需关系紧张的地区要切实加大住宅用地供应规模。计划供应的住宅用地应在城市建成区与城市新区均衡合理布局,促进职住平衡,对于保障性租赁住房用地优先安排,应保尽保,限制高档住宅商品房项目建设用地供应,禁止高档别墅项目建设用地供应;积极支持城镇、新社区建设的用地需求保障;不断优化住宅供给结构,完善住房保障体系,促进房价稳定,抑制房地产投资过度。

3、积极引导产业结构转型升级,保障优先发展产业和现代服务业项目发展用地需要。优先支持现代商贸业、现代物流业等 8 大现代服务业发展所需的建设用地供应;优先确保生物医药、新能源产业、新材料产业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用地要求,从严控制规模较小、生产能力不高的限制类项目用地,严禁高能耗、高物耗、高污染、低附加值的产业项目用地。

4、加强工业用地保障,本次工业用地计划供应量占总供应量

33.57%。

## （二）优化空间布局

根据东阳市“十三五”规划的建议和“十三五”规划纲要的要求，修编完善市域总体规划，做好城市总体设计和迎宾大道、世贸大道两侧城市设计，推进城市建成区控规全覆盖。启动总部中心配套项目和人才公寓建设，坚持区域联动发展和城乡统筹发展要求，优化区域发展布局，统筹城乡协调发展，推进产业转型升级，优化用地空间布局。

1、以提升区域综合实力和竞争力为目标，成立市工业经济转型升级领导小组，设立产业发展引导基金，完成工业经济转型升级和五大主导产业专项规划编制，完善企业效益综合评价和差别化扶持政策，推动磁性电子、装备制造、生物医药、针织服装、木雕红木等五大主导产业加速转型升级。优先保证重大区域性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和重大产业项目以及保障性住房、经济适用房、租赁房和中小套型普通商品住房用地的土地供应，提高区域服务和支撑能力，促进东阳市的发展和建设；结合土地储备确保“城中村”改造和整治，加大执法监察力度清查城乡结合部的违法违规及闲置用地。

2、支持东阳市经济开发区等产业用地供应。优先保证重点产业建设项目的土地供应，支持“十三五”规划纲要中明确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用地供应，推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经济结构调整。开发区土地供应突出“有保有压”的原则，严禁高能耗、高物耗、高污染、低附加值产业项目用地；严格限制规模较小、生产能

力不高的项目供地。

3、积极支持培育壮大中心镇。积极支持重点镇建设所需的基础设施、公共设施和新农村建设涉及的国有建设用地。

4、支持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推进农村综合整治。优先为实施农村综合整治项目涉及的交通、水利、科教文卫体等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建设所需的国有建设用地提供用地保障。鼓励与土地整理复垦相结合，通过对分散居民点的拆迁、合并、改造，增加农用地或建设用地。鼓励各镇开展新农村建设，因地制宜，合理利用土地，提高土地利用的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

### （三）促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

1、严格保护耕地，控制新增建设用地增长速度和规模，促进土地资源有效利用和可持续利用。严格执行土地利用年度计划，从紧从严控制耕地转为建设用地；严格执行供地政策，建设用地地块在具备开发条件、符合规划前提下，努力提高供地率和用地效率，确保前3个年度土地供应率分别达到90%、80%和50%；严格按照浙江省“365”节约集约用地相关要求，切实加大“批而未供”土地消化力度，切实加大低效、闲置土地处置盘活力度，积极开展产业集聚区节地示范活动和企业节地挖潜活动，确保省下达目标任务的完成；加强土地批后监管，促进土地有效开发利用，严格查处违法违规和闲置用地。

2、促进产业用地的节约集约利用，提高产业用地的利用效益。完善并严格执行产业用地的用地标准和相关控制性标准，合理控制产业用地规模和项目实施进度，努力推进标准厂房建设，大力支持东阳

横店电子产业园区等区域的高端产业发展所需用地，提高土地利用整体效益；引导工业向经济开发区和工业功能区集中，除重大、特殊项目外，严格控制在开发区（园区）和规划工业用地区域外单独选址进行建设。

3、促进基础设施、公共设施用地的节约集约利用。按照节约集约利用的总体要求严格基础设施、公共设施土地使用标准，积极开展基础设施、公共设施用地有偿使用，通过经济机制促进节约集约用地。

#### （四）促进城乡统一土地市场建设，发挥市场配置资源基础性作用

继续推进土地市场建设，提高市场配置资源作用。工业用地及商业、旅游、娱乐、商品住宅项目用地一律实行招标、拍卖、挂牌方式出让，改进和完善招标、拍卖、挂牌出让方式。有竞争性的基础设施用地开展招标、拍卖、挂牌出让方式试点。加大政府土地储备力度，完善土地一级开发机制，增强政府住房保障和调控市场的能力。

### 四、计划的实施及保障措施

#### （一）确保计划执行的严肃性，提高实际操作的灵活性

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一经公布实施后，不得随意变动。因土地利用年度计划实施、土地市场调控政策变化等确需调整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的，相关部门、各镇、街道人民政府应当于每季度末前，向东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提出计划修订方案，经东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审核报东阳市人民政府批准后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计划应及时向社会公布。

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实施的具体地块，，实行适度弹性、滚动

管理。未列入计划和向社会公布的项目地块，不得供地，发改、规划、国土、建设等部门均不得为其办理任何审批手续。

## （二）健全土地储备运行机制，加强政府对土地供应的宏观调控能力

加大政府在土地储备开发和土地供应中的主导性作用，科学编制土地储备年度计划和土地储备开发计划，加大土地储备及开发力度，落实政府确定的政策性保障住房用地供应计划，提高政府调控房地产市场能力。一是编制并实施土地储备规划，加大政府土地储备开发力度，建立并落实政府土地储备库，保持适当规模并梯次成熟的政府土地储备量，逐步提高政府储备土地在年度土地供应中的比例，从土地供应来源上保障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中政策性保障住房用地和经营性用地供应。二是适度加大政府投入，规范土地一级开发市场，简化审批工作机制，提高政府土地实物储备的效率和能力。通过对现行一级开发项目进行清理，区别情况分类拿出处理意见，加强项目进度和成本控制监管，促进项目有序开发，尽快形成政府实物储备，为年度廉租住房、经济适用住房提供保障，为提高政府调控年度商品房等经营性用地供应提供基础。

## （三）加强计划实施的沟通协调，建立共同实施计划的联动机制

市自规局、发改和建设规划等部门应加强部门协作配合，主动提供服务，提高办事效率，定期协调解决计划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对列入计划的项目加快审批，支持帮助各乡镇和市有关行业主管部门，推进计划实施。各乡镇和市有关行业主管部门要充分发挥实施土地供应计划的主体作用，加强规划设计、征地拆迁等前期工作协调，及时主

动与市国土局、市发改局和市规划局等相关部门沟通，共同研究解决计划实施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确保计划的实施。

#### （四）建立计划执行情况的动态跟踪管理和定期分析制度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应加强对计划实施的动态跟踪管理，及时总结计划执行情况，定期向市政府报告计划执行情况。对因特殊原因影响供应计划安排的，及时会同市发改、规划建设等相关部门做好计划调整工作。

#### （五）建立计划执行监督和奖惩制度

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应从自身职责出发，全面落实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对于严格执行土地供应政策、土地利用集约程度高、土地利用效率好的乡镇街道，在下一年度计划指标分配中予以优先支持。对于不严格执行土地供应政策、土地利用集约程度不高、土地利用效率不好、甚至出现违法违纪批地、用地的乡镇街道，在下一年度指标分配上予以削减。

### 五、计划的实施与监督

本计划经东阳市人民政府批准，报金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备案后，向社会公布实施。

本计划需在东阳市人民政府统一领导下由东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具体组织实施。东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应依据本计划及时编制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方案，严格按计划供地，各相关部门应紧密配合国土资源部门搞好供地计划的贯彻实施。

附表1:

## 东阳市2023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表

单位：公顷

县（市、区）	合计	商服用地	工矿仓储用地	住宅用地							公共管理与服务用地	交通运输用地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特殊用地	
				总量	产权住宅用地			租赁住宅用地							其他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共有产权住宅用地	小计	保障性租赁住房用地	市场化租赁住房用地	小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东阳市	543.8253	59.6375	182.5785	104.1366	62.8895		62.8895	3.0780		3.0780	38.1691	137.8688	58.5281		1.0758
全市合计															

注： 1: 数据逻辑关系 (1) 1=2+3+4+12+13+14+15 ; (2) 4=7+10+11 ; (3) 7=5+6 ; (4) 10=8+9

2. 住宅用地类型按照产权性质，划分为产权住宅用地、租赁住宅用地、其他住宅用地。其中，其他住宅用地是指无法归类到前两大类的住宅用地，如迂回安置房用地等。

附表2:

## 东阳市2023年度住宅用地供应计划表

县(市、区)	合计	住宅用地						其他住宅用地
		产权住宅用地			租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共有产权住宅用地	小计	保障性租赁住宅用地	市场化租赁住宅用地	小计	
	1	2	3	4	5	6	7	8
东阳市	104.1366	62.8895		62.8895	3.0780		3.0780	38.1691
全市合计								

注: 1.数据逻辑关系 (1) 1=4+7+8

2.住宅用地类型按照产权性质,划分为产权住宅用地、租赁住宅用地、其他住宅用地。其中,其他住宅用地是指无法归类到前两大类的住宅用地,如迂回安置房用地等。

附表3:

## 东阳市2023年度供应计划宗地表

单位：公顷

序号	宗地编号	宗地坐落	宗地面积	土地用途	供应方式	计划供应时间	备注
1	DY2023-001	昌盛路以西	1.3334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2	DY2023-002	昌盛路以西	1.3333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3	DY2023-003	昌盛路以西	0.7545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4	DY2023-004	昌盛路以西	0.6000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5	DY2023-005	昌盛路以西	1.0266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6	DY2023-006	昌盛路以西	1.6680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7	DY2023-007	八华路以西、东义路以北	0.0117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8	DY2023-008	白云街道东义路以南、东针路以东	4.5780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三季度	
9	DY2023-009	东阳市白云街道世贸大道180号	2.6667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10	DY2023-010	白云街道白殿村、西门村、吴宁街道西岷村	3.0780	保障性租赁住宅用地	划拨	第四季度	
11	DY2023-011	勤裕	1.4763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四季度	
12	DY2023-012	勤裕	0.0042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一季度	
13	DY2023-013	勤裕	1.4046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一季度	
14	DY2023-014	后奕	0.4027	其他商服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15	DY2023-015	和堂村	10.9189	工业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16	DY2023-016	和堂村	4.8742	其他商服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17	DY2023-017	棠卢村	2.8800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三季度	

序号	宗地编号	宗地坐落	宗地面积	土地用途	供应方式	计划供应时间	备注
18	DY2023-018	棠卢村	1.3746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三季度	
19	DY2023-019	学士路以西、汉宁路以北	7.2000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三季度	
20	DY2023-020	学士路以东、汉宁东路以南	1.4667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21	DY2023-021	东阳江镇三甲院村	0.3146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22	DY2023-022	歌山楼西宅	0.6772	其他住宅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23	DY2023-023	歌山楼西宅	1.0257	其他住宅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24	DY2023-024	歌山楼西宅	0.2772	其他住宅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25	DY2023-025	歌山农垦场	0.9320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一季度	
26	DY2023-026	歌山农垦场	0.8327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三季度	
27	DY2023-027	横店	51.9333	商务金融用地	出让	第三季度	
28	DY2023-028	双月塘	10.4522	教育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29	DY2023-029	横店	2.5867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30	DY2023-030	横店	0.5133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31	DY2023-031	华夏大道以北、经九路以西	4.2500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32	DY2023-032	华夏大道以北、经九路以东	4.3240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33	DY2023-033	后葛线以西	10.0000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34	DY2023-034	横店镇西环路以东、经三路以西、纬四路以北	2.1413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35	DY2023-035	横店镇卓木王家具有限公司以西	1.4353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36	DY2023-036	横店镇东永线以西澄塘地块	1.1280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37	DY2023-037	横店镇绕溪村、七一村工业文化产业	19.8987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序号	宗地编号	宗地坐落	宗地面积	土地用途	供应方式	计划供应时间	备注
38	DY2023-038	原东璜建材地块	1.7993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39	DY2023-039	方家地块	0.6209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40	DY2023-040	光伏园区	39.5356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三季度	
41	DY2023-041	横店	50.4140	教育用地	划拨	第四季度	
42	DY2023-042	横店	3.4166	教育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43	DY2023-043	横店	11.1173	教育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44	DY2023-044	横店镇西环路以东、经三路以西、 纬四路以北	0.7932	工业用地	挂牌出让	第一季度	
45	DY2023-045	横店镇经五路以东、经三路以西、 华夏大道以北	1.3482	工业用地	挂牌出让	第一季度	
46	DY2023-046	横店	0.5357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47	DY2023-047	湖溪镇上红湖村南湖田	0.2000	殡葬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48	DY2023-048	湖溪镇湖溪工业区	0.1424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49	DY2023-049	湖溪村	0.2082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三季度	
50	DY2023-050	湖溪镇湖溪村	0.2667	殡葬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51	DY2023-051	湖溪镇黄大户	0.2127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52	DY2023-052	湖溪镇后东村	2.2041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53	DY2023-053	厦程里村	0.2247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三季度	
54	DY2023-054	白峰村	0.6667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55	DY2023-055	虎鹿镇东白山	0.8173	其他商服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56	DY2023-056	虎鹿镇	4.6667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57	DY2023-057	虎鹿镇厦程里村、东嵎公路以西	0.1754	商品住宅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一季度	

序号	宗地编号	宗地坐落	宗地面积	土地用途	供应方式	计划供应时间	备注
58	DY2023-058	陆秀村	0.3807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59	DY2023-059	陆秀村	0.5121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60	DY2023-060	溪东开发区	0.2093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三季度	
61	DY2023-061	溪东开发区	0.2374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62	DY2023-062	王凡工业区	0.4866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63	DY2023-063	黄田畈村	0.1322	交通服务场站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64	DY2023-064	画水杨梅园工业产业园	13.3333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65	DY2023-065	黄田畈村	0.3666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66	DY2023-066	画水杨梅园地块	7.2667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67	DY2023-067	画水镇王凡村	1.6000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68	DY2023-068	画水镇华阳	0.0760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69	DY2023-069	画水上泉村	0.0913	交通服务场站用地		第三季度	
70	DY2023-070	金义东产业带	0.9416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三季度	
71	DY2023-071	画水镇黄田畈村（华阳）	0.0159	商品住宅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一季度	
72	DY2023-072	画水镇黄田畈村（华阳）	0.0159	商品住宅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一季度	
73	DY2023-073	画水镇黄田畈村（华阳）	0.0159	商品住宅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一季度	
74	DY2023-074	画水镇黄田畈村（华阳）	0.0128	商品住宅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一季度	
75	DY2023-075	甘溪路以南、歌山路以东	1.6200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76	DY2023-076	金店小区	0.1863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77	DY2023-077	光芒小区	0.3709	机关团体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序号	宗地编号	宗地坐落	宗地面积	土地用途	供应方式	计划供应时间	备注
78	DY2023-078	江北高新产业园区	0.0417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79	DY2023-079	上卢小区	4.6853	商品住宅用地	划拨	第四季度	
80	DY2023-080	清塘湖小区、东璜山小区	3.6551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81	DY2023-081	清塘湖小区、东璜山小区	3.0601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82	DY2023-082	清塘湖小区、东璜山小区	2.3551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83	DY2023-083	清塘湖小区、东璜山小区	1.3129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84	DY2023-084	光芒小区	0.0912	机关团体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85	DY2023-085	唐表、桑园	1.2585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86	DY2023-086	毛蓬小区	1.2493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四季度	
87	DY2023-087	东山楼、石宅	0.2117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88	DY2023-088	凤凰、临江社区	1.1891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四季度	
89	DY2023-089	华店社区	0.0170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90	DY2023-090	华店社区	0.0363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91	DY2023-091	革成小区	0.0657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92	DY2023-092	革成小区	0.4920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93	DY2023-093	金店小区	0.5818	商品住宅用地	划拨	第四季度	
94	DY2023-094	棣坊小区	0.8022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95	DY2023-095	杨武小区	2.3962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96	DY2023-096	杨武小区	3.3339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97	DY2023-097	新杨武小区	4.0447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序号	宗地编号	宗地坐落	宗地面积	土地用途	供应方式	计划供应时间	备注
98	DY2023-098	毛蓬小区	0.7886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99	DY2023-099	毛蓬小区	0.3447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00	DY2023-100	凤凰、临江社区	0.2151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01	DY2023-101	革成小区	0.0221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四季度	
102	DY2023-102	江北	0.0101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03	DY2023-103	江北	0.6091	宗教用地	划拨	第三季度	
104	DY2023-104	江北	0.1359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05	DY2023-105	江北	0.1798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06	DY2023-106	江北	0.0388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07	DY2023-107	江北	0.1490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08	DY2023-108	江北	0.0341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09	DY2023-109	江北	0.0291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10	DY2023-110	江北	0.7329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11	DY2023-111	江北	1.9891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12	DY2023-112	江北	0.8410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13	DY2023-113	杨武小区	0.4384	公共设施用地	划拨	第一季度	
114	DY2023-114	江北	4.7871	医疗卫生用地	划拨	第一季度	
115	DY2023-115	江北	4.6035	医疗卫生用地	划拨	第一季度	
116	DY2023-116	江北	4.5337	教育用地	划拨	第一季度	
117	DY2023-117	江北	0.0716	社会福利用地	划拨	第一季度	

序号	宗地编号	宗地坐落	宗地面积	土地用途	供应方式	计划供应时间	备注
118	DY2023-118	江北街道广丰街以南	1.2852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119	DY2023-119	江北街道	1.3060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120	DY2023-120	江北街道迎宾大道以西、湖莲东街以北	3.0667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121	DY2023-121	西范	0.4613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122	DY2023-122	华店中路以东，江滨北街以北	11.2933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三季度	
123	DY2023-123	东阳市江北街道甘溪路以南、江滨北路以北	5.5400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124	DY2023-124	东阳市江北街道广福路以南、望江北路以西	0.6780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125	DY2023-125	江北街道	6.6418	城镇村道路用地		第一季度	
126	DY2023-126	石马溪以东、振兴路以南	0.8234	文化设施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127	DY2023-127	211省道以北，复兴路以东地块	1.4200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三季度	
128	DY2023-128	211省道以北，复兴路以东地块	1.4200	其他商服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129	DY2023-129	六石街道	24.7929	教育用地	划拨	第一季度	
130	DY2023-130	明凯街以北，大师路以西	1.6533	公园与绿地	划拨	第四季度	
131	DY2023-131	广福东街以北，大师路以西	2.8200	公园与绿地	划拨	第四季度	
132	DY2023-132	六石街道长松北路以北、长松路以西C4	2.4683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133	DY2023-133	东阳市六石街道六石社区	0.4373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134	DY2023-134	针织路5号	1.8933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135	DY2023-135	经济开发区木雕小镇	0.3001	文化设施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一季度	
136	DY2023-136	马宅村	0.1847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137	DY2023-137	上金堂村	0.6667	工业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序号	宗地编号	宗地坐落	宗地面积	土地用途	供应方式	计划供应时间	备注
138	DY2023-138	长庚村	0.1333	其他住宅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139	DY2023-139	花园	0.4105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140	DY2023-140	花园	0.5782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141	DY2023-141	花园	3.1340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142	DY2023-142	花园	4.8733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143	DY2023-143	消防大队南马站	0.6667	公共设施用地	划拨	第一季度	
144	DY2023-144	南马镇南马村朝阳路以东、大新路以北	0.3287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三季度	
145	DY2023-145	南马镇泉府村	0.4467	其他住宅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146	DY2023-146	南马村	0.7640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147	DY2023-147	乐园路以南	0.1675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三季度	
148	DY2023-148	乐园路以南	0.1792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三季度	
149	DY2023-149	南马镇	13.3333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50	DY2023-150	南马镇南马村南马剧院以西	0.2384	商品住宅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一季度	
151	DY2023-151	南马镇南马村小学路以西	0.1277	商品住宅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一季度	
152	DY2023-152	南马镇南马村南马剧院以东地块	0.164	商品住宅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一季度	
153	DY2023-153	南马镇南马村小学路以西	0.2342	商品住宅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一季度	
154	DY2023-154	高铁新城五一科创谷	1.0491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155	DY2023-155	高铁新城五一科创谷	3.2344	工业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156	DY2023-156	高铁新城五一科创谷	2.6668	工业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157	DY2023-157	高铁新城五一科创谷	0.2667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序号	宗地编号	宗地坐落	宗地面积	土地用途	供应方式	计划供应时间	备注
158	DY2023-158	西坞	0.1177	公共设施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159	DY2023-159	南市街道	0.3660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160	DY2023-160	南市街道	0.3707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161	DY2023-161	沧江村	0.0333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162	DY2023-162	五一功能区	11.7168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163	DY2023-163	田心村	0.0400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164	DY2023-164	云头、姜山头	0.9330	公共设施用地	划拨	第一季度	
165	DY2023-165	千祥镇丁宅	0.1900	商务金融用地		第二季度	
166	DY2023-166	怀鲁村	1.2000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167	DY2023-167	王宅村	1.3113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168	DY2023-168	巍山镇狮山村	1.2149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169	DY2023-169	巍山镇三村	1.3308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一季度	
170	DY2023-170	巍山镇应村	3.5561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71	DY2023-171	巍山五村	0.4244	交通服务场站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172	DY2023-172	巍山五村	1.6666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173	DY2023-173	巍山镇人民政府西南侧	1.4000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三季度	
174	DY2023-174	巍山镇荷宅村	0.2800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三季度	
175	DY2023-175	巍山镇荷宅村	0.3934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三季度	
176	DY2023-176	巍山六怀园区	0.8200	工业用地	出让	第三季度	
177	DY2023-177	巍山镇	12.8338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第四季度	

序号	宗地编号	宗地坐落	宗地面积	土地用途	供应方式	计划供应时间	备注
178	DY2023-178	巍山镇六怀工业功能区中鸿工艺品以东	1.2001	工业用地	挂牌出让	第一季度	
179	DY2023-179	卢三	0.4736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80	DY2023-180	藕荷塘	0.2189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81	DY2023-181	三和	0.7095	商品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82	DY2023-182	吴宁街道三和	0.1010	商品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83	DY2023-183	吴宁街道四联	0.4041	商品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84	DY2023-184	吴宁街道五联	0.1765	商品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85	DY2023-185	江滨南街蒋桥头	0.6272	公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86	DY2023-186	江滨南街蒋桥头	0.5081	公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87	DY2023-187	江滨南街蒋桥头	4.1543	公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88	DY2023-188	江滨南街蒋桥头	2.9983	公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89	DY2023-189	野毛墩	0.0274	商品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90	DY2023-190	藕荷塘	3.4607	商品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91	DY2023-191	南山洞口	1.1545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92	DY2023-192	南山洞口	3.6366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三季度	
193	DY2023-193	南山	0.6974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四季度	
194	DY2023-194	吴宁街道西岷村	1.1578	公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95	DY2023-195	吴宁街道西岷村	0.1373	公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96	DY2023-196	吴宁街道西岷村	0.0053	公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97	DY2023-197	吴宁街道西岷村	0.8108	公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序号	宗地编号	宗地坐落	宗地面积	土地用途	供应方式	计划供应时间	备注
198	DY2023-198	麻车埠小区	0.0333	其他住宅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99	DY2023-199	吴宁街道成家立里	10.6663	文化设施用地	划拨	第三季度	
200	DY2023-200	孙村	4.7989	社会福利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201	DY2023-201	吴宁街道孙村	0.5724	公路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202	DY2023-202	环城南路888号	0.3047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二季度	
203	DY2023-203	上林口	1.4000	工业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204	DY2023-204	二头门	0.2266	其他住宅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205	DY2023-205	佐村村	0.0872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206	DY2023-206	佐村村	0.0800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207	DY2023-207	佐村村	0.0797	仓储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208	DY2023-208	佐村村	0.1237	商品住宅用地	出让	第四季度	